

# C&N Holdings Limited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430

## 2024 年報

\* 僅供識別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之特色

**GEM** 的定位是為投資風險可能較聯交所其他上市公司為高的中小型公司而設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須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高市場波動風險，而且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將會有具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春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1) 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及欺詐成分；(2) 概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報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報告產生誤導；(3) 本報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均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報告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 目錄

|              | 頁次  |
|--------------|-----|
| 公司資料         | 2   |
| 主席報告         | 4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5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12  |
| 企業管治報告       | 13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25  |
| 董事會報告        | 49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59  |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64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65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67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68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70  |
| 五年財務概要       | 128 |

### 執行董事

蔡江林先生(於2025年2月28日辭任)

馮美娟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偉健先生

黃淑儀女士

黃靜雲女士(於2024年4月2日辭任)

李虹靜女士(於2024年7月1日獲委任)

### 公司秘書

詹淑欣女士

### 授權代表

(就GEM上市規則而言)

蔡江林先生(於2025年2月28日辭任)

詹淑欣女士

### 授權代表

(就公司條例而言)

詹淑欣女士

### 審核委員會

張偉健先生(主席)

黃淑儀女士

黃靜雲女士(於2024年4月2日辭任)

李虹靜女士(於2024年7月1日獲委任)

### 薪酬委員會

黃淑儀女士(主席)

張偉健先生

黃靜雲女士(於2024年4月2日辭任)

李虹靜女士(於2024年7月1日獲委任)

### 提名委員會

李虹靜女士(主席)(於2024年7月1日獲委任)

黃靜雲女士(主席)(於2024年4月2日辭任)

黃淑儀女士

張偉健先生

## 公司資料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3 Soon Lee Street #06-03, Pioneer Junction, Singapore 627606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干諾道中64號中華廠商會大廈21樓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 核數師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灣仔駱克道188號兆安中心24樓

### 主要往來銀行

DBS Bank Ltd

12 Marina Bay Boulevard, Level 3 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Tower 3, Singapore 018982

### 公司網址

[www.cnlimited.com](http://www.cnlimited.com)

### 股份代號

8430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春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比較數據。

我們的客戶主要為新加坡及香港供應鏈中的物流服務供應商。我們為客戶運輸的貨物包括各種塑料樹脂、廢鋼、紙製品及其他。該等貨物主要用於進／出口業務，因此全球貿易經濟的任何動盪將直接影響我們的客戶，從而影響本集團。

## 回顧

本集團的收益包括於新加坡及香港為物流行業提供運輸及存儲服務所得收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增加約2,344,000新加坡元或約10.0%至約25,808,000新加坡元。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243,000新加坡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745,000新加坡元。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3%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6%。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柴油成本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年內虧損約412,000新加坡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年內虧損約5,114,000新加坡元。

## 前景

考慮到2025年是前所未有的一年，新加坡預計其國內生產總值(「GDP」)增長1%至3%。我們已目睹COVID-19對2021年貿易活動的影響，並且我們相信經濟及本集團為應對由此產生的任何潛在動盪做好更佳準備。未來一年對本集團而言註定是繼續充滿挑戰和變數的一年。管理層正持續監控全球貿易經濟，並不斷與客戶討論，以了解情況及客戶需求。此外，為增加股東回報，本集團將致力評估取得必要牌照以在其他亞洲國家為物流行業提供各種運輸管理服務的可行性。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股東及業務夥伴、供應商及客戶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致以感謝。本人亦衷心感謝管理層及同事於過去一年對本集團不懈的努力及寶貴貢獻。我們將以務實態度發展業務並為股東爭取最佳回報。

馮美娟  
執行董事

2025年3月31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新加坡及香港物流行業的運輸及存儲服務供應商，為客戶提供貨車運輸及集散服務。貨車運輸服務指將貨物（主要為集裝箱）從客戶指定提貨地點運輸至指定交貨地點。集散服務指在本集團的物流堆場或由客戶指定之其他位置處理及儲存重櫃及吉櫃。

我們擁有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在其帶領下，我們發展成為可靠的運輸及集散服務供應商，我們擁有一隻龐大的車隊，能夠處理大量的客戶訂單。

我們的客戶主要是新加坡及香港供應鏈上的物流服務供應商，我們為客戶運輸的貨物包括各類塑料樹脂、廢鋼、廢紙製品等。這些貨物主要是用於工廠生產的原材料，因此，港口及工廠的恢復活動將直接對我們的客戶產生積極影響，進而對本集團也產生積極影響。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包括為新加坡及香港物流行業提供運輸及集散服務所得收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增加約2,344,000新加坡元或約10.0%至約25,808,000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貨車運輸服務產生的收益增加。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收益類型劃分的本集團收益：

|        | 2024年  |       | 2023年  |       |
|--------|--------|-------|--------|-------|
|        | 千新加坡元  | %     | 千新加坡元  | %     |
| 貨車運輸服務 | 24,571 | 95.2  | 21,336 | 90.9  |
| 集散服務   | 1,237  | 4.8   | 2,127  | 9.1   |
|        | 25,808 | 100.0 | 23,463 | 100.0 |

### 貨車運輸服務所得收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貨車運輸服務所得收益增加約3,235,000新加坡元至約24,571,000新加坡元，增幅為15.2%。該增加主要由於貿易量增加。



## 集散服務所得收益

集散服務所得收益減少41.8%或約890,000新加坡元。常有客戶需要我們運輸集裝箱，亦須於等待船隻抵港而我們方能運送集裝箱供裝載期間提供該等集裝箱的存儲空間。需要集散服務的客戶通常為需大量進口及出口貨物的客戶，主要為貨運代理及全球物流公司。

然而，集散服務所得收益增長／減少將不會與貨車運輸服務所得收益趨勢相一致，乃由於以下原因：(i) 不同的客戶及不同的項目訂單可能會有不同的服務需求，例如，集裝箱的大小及存儲天數不同，收益亦將不同；及(ii) 並非所有的客戶都需要集散服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船隻開始更及時到達，減少了延長集散的需要，因此集散服務的收益減少。

## (毛損)／毛利

總體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243,000新加坡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745,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柴油成本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總體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3%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10.6%。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收益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        | 2024年 |      | 2023年   |          |
|--------|-------|------|---------|----------|
|        | 千新加坡元 | 毛利率  | 千新加坡元   | 毛利／(毛損)率 |
| 貨車運輸服務 | 2,220 | 9.0  | 2,729   | 12.8     |
| 集散服務   | 525   | 42.4 | (1,486) | (69.9)   |
|        | 2,745 | 10.6 | 1,243   | 5.3      |

## 貨車運輸服務的(毛損)／毛利

貨車運輸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2.8%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約9.0%，主要乃由於柴油成本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由於超過三分之一的貨車運輸服務成本屬於固定成本（例如工資及折舊），故柴油成本增加將導致毛利率減少。

## 集散服務的(毛損)／毛利

集散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69.9%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約42.4%，主要乃由於船隻更及時到達，減少了客戶對集散服務的需要。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75,000新加坡元減少約102,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3,000新加坡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辦公室開支、員工成本、核數師酬金及合規費用。行政開支總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297,000新加坡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965,000新加坡元。

###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9,000新加坡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所得稅開支。

###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虧損約412,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5,114,000新加坡元減少約4,702,000新加坡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資產總額約16,865,000新加坡元(2023年：約17,588,000新加坡元)，其由負債總額及股東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及留存盈利)分別約2,924,000新加坡元(2023年：約3,465,000新加坡元)及約13,941,000新加坡元(2023年：約14,123,000新加坡元)融資。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約3.9倍(2023年：約3.1倍)。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624,000新加坡元(2023年：約1,665,000新加坡元)，存置於新加坡及香港的主要銀行。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之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約為1,076,000新加坡元(2023年：約1,568,000新加坡元)。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根據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為7.7%(2023年：11.1%)。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新加坡元(為本集團全部經營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進行交易。然而，本集團保留以港元計值的股份發售的大部分所得款項，而因港元兌新加坡元貶值(2023年：貶值)而導致外匯虧損約3,000新加坡元(2023年：虧損約112,000新加坡元)。

###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0月6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報告中披露外，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年報其他地方披露外，本集團並無擁有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或然負債

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已代表本集團向若干供應商作出履約擔保。相應地，本集團向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提供反賠償。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提供的履約擔保總額為670,000新加坡元(2023年：670,000新加坡元)。

### 資本承擔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已訂約資本承擔約71,000新加坡元(2023年：575,000新加坡元)。

###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共有121名僱員(2023年：130名)。

本集團的僱員根據彼等工作範圍及責任獲得報酬。當地僱員亦有權根據彼等各自表現獲得酌情花紅。外籍員工按一年或兩年合約僱傭且根據彼等工作技能獲得報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6,567,000新加坡元(2023年：約6,852,000新加坡元)。

本集團並無與僱員有任何重大不和或我們的運營並未因勞工糾紛而中斷，本集團於招募及保留經驗豐富的僱員方面亦無遇到任何困難。本集團繼續與我們的僱員維持良好的關係。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集資活動

### 供股

於2022年10月21日，董事會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透過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26港元發行125,126,400股供股股份(假設本公司於本公司不時公佈及須聯交所批准之記錄日期(「記錄日期」)或之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新股份及並無購回股份)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32.5百萬港元。供股(「供股」)僅供合資格股東參與，而不會向除外股東提呈。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將於供股產生之成本及開支後)將約為31.4百萬港元(假設本公司於記錄日期或之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新股份及並無購回股份)。本公司擬將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i)約6.2百萬港元用於支付本集團未來12個月的租金開支及管理費；(ii)約20.0百萬港元用於支付本集團僱員未來12個月的薪金；及(iii)約5.2百萬港元用於現有業務的營運資金。供股已於2022年12月3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供股於2023年2月23日完成。有關供股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17日的供股章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9日之通函、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1日、2022年12月1日及2023年2月13日之公告。

###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供股章程所披露，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後)約為31.4百萬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按以下方式動用所有所得款項淨額：

### 實施計劃

支付租金開支及管理費  
支付本集團僱員的薪金  
現有業務的營運資金

| 按供股章程<br>所述<br>的所得款項<br>計劃用途<br>百萬港元 | 直至2024年<br>12月31日<br>已動用<br>金額<br>百萬港元 |
|--------------------------------------|----------------------------------------|
| 6.2                                  | 6.2                                    |
| 20.0                                 | 20.0                                   |
| 5.2                                  | 5.2                                    |
| 31.4                                 | 31.4                                   |



### 前景

本集團一直致力為新加坡客戶提供準時的貨櫃運送及存倉，貫徹我們的增長策略及加強整體競爭力以及市場份額。自去年年底以來，新加坡經濟急遽減速。該放緩大部分是由於在全球製造業及貿易持續低迷，導致貿易相關行業收縮，特別是電子行業。

本年度對本集團來說，仍然是充滿挑戰及動盪的一年。管理層持續監察全球貿易經濟並與我們的客戶不斷討論，以瞭解當前情勢及客戶的需求。

本集團的未來計劃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詳細闡述。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希望：(a)維持於行業內的增長並加強整體競爭力及擴大於新加坡的市場份額；(b)通過購買新車輛增加服務能力；(c)增強並擴大本集團的員工數量以滿足本集團業務擴大之需；(d)購買新辦公室以容納增加的員工；及(e)加強本集團的信息技術系統。鑒於全球貿易經濟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對其擴張計劃持謹慎態度。

### 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948,053新加坡元及535,373新加坡元的物業及銀行存款已抵押為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擔保。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有關計劃乃由本公司唯一股東以書面決議案（於2017年9月25日通過）的方式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可參閱本年報第53頁至第56頁。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載列如下：

|    | 授出日期       | 行使期限                      | 行使價<br>港元 | 緊接授出<br>日期前之<br>每股收市價<br>港元 | 於2024年<br>1月1日<br>尚未行使的<br>購股權數目 | 年內失效／註銷     | 於2024年<br>12月31日<br>尚未行使的<br>購股權數目 | 於2024年<br>12月31日<br>購股權所涉<br>相關股份佔<br>本公司已發行<br>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
|----|------------|---------------------------|-----------|-----------------------------|----------------------------------|-------------|------------------------------------|----------------------------------------------------------|
| 僱員 | 2021年5月21日 | 2021年5月21日至<br>2024年5月20日 | 5.467     | 0.285                       | 2,669,194                        | (2,669,194) | —<br>(附註1)                         | —                                                        |
|    | 2022年1月20日 | 2022年1月20日至<br>2025年1月19日 | 2.026     | 0.102                       | 1,221,156                        | —           | 1,221,156<br>(附註2)                 | 0.73%                                                    |
|    |            |                           |           |                             | 3,890,350                        | (2,669,194) | 1,221,156                          | 0.73%                                                    |

附註：

- 1 購股權已授予8名僱員。彼等各自持有333,649份購股權。
- 2 購股權已授予3名僱員。彼等各自持有407,052份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將於2027年10月17日到期。

於2024年5月20日行使期屆滿後，有2,669,194份購股權失效，除此之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任何購股權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2024年財政年度（「2024財年」）年初及年末，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可授出的購股權數量均為4,170,880股。根據各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可供發行的購股權）為4,170,880股，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5%。

### 執行董事

**馮美娟女士**（「馮女士」），65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馮女士於銷售及營銷、管理及金融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彼於金融投資及人力資源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現為一間大型金融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負責風險管理、業務發展、財務及內部監控。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偉健先生**（「張先生」），44歲，於2021年8月23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且彼於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自2017年9月27日起，張先生獲委任為首都創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2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李虹靜女士**，41歲，於2024年7月1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虹靜女士於教育及人力資源行業擁有逾15年管理經驗。

**黃淑儀女士**（「黃女士」），56歲，於2022年1月26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女士畢業於英國伯明翰大學，取得貨幣、銀行及金融社會科學碩士學位。黃女士擁有逾12年財務規劃及管理經驗。彼為中國註冊理財規劃師協會及香港財務策劃師學會會員，同時亦合資格為壽險業務員教育培訓委員會會員。

### 公司秘書

**詹淑欣女士**（「詹女士」），36歲，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詹女士並無擔任本公司之個人僱員但為外聘服務供應商。詹女士自2019年起為信言會計事務所獨資經營者，自2023年起為The Dawn CPA & Co. 執業合夥人。詹女士已取得愛丁堡納皮爾大學(Edinburgh Napier University)之會計學(榮譽)文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會計及審計領域累積豐富經驗。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有效率及有效地管理業務起關鍵作用，從而保障持份者的權益，並達致股東的最高回報。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實踐是基於列明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由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除了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 —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外。

根據「不遵守就解釋」的原則，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企業管治實踐之詳情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並已由董事會審閱及批准。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買賣規定標準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轉載董事於買賣證券時的所需標準(「交易規定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各自已確認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交易規定準則。

## 不競爭承諾

於2017年10月3日，Ventris Global Limited與蔡江林先生(統稱「控股股東」)訂立支持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

根據不競爭契據，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的利益)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承諾，(其中包括)其不會並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於不競爭契據存續期間不會自行或連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企業，直接或間接進行之業務為與本集團現時及不時於香港、新加坡及本集團提供有關服務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從事有關業務的任何其他國家或司法管轄區從事之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向新加坡物流行業提供運輸及儲存服務及下列提供任何輔助服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受限制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或涉及或從事或收購或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在各種情況下不論是否以股東、合夥人、主事人、代理、董事、僱員或其他身份及無論為利益、回報及其他)受限制業務。

各控股股東已進一步承諾，倘各控股股東及／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獲提供或知悉與受限制業務有關的任何項目或新商機，應立即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且本集團有權優先拒絕利用有關機會。

有關不競爭契據之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不競爭契據」一節。



自本公司股份於GEM上市日期(「上市日期」)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自遵守不競爭契據條款的控股股東處收到一封書面確認函。自2024年1月1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控股股東發出的合規情況及書面確認函，並確認各控股股東已根據不競爭契據遵守所有承諾。

## 董事會

董事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如下表所示。董事會認為其已履行守則條文第A.1.1條所載之原則及規定。

| 姓名                         | 職務      | 服務年期 |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       |
|----------------------------|---------|------|-----------|-------|
|                            |         |      | 股東週年大會    | 董事會會議 |
| 1 馮美娟女士                    | 執行董事    | 3.3年 | 1/1       | 11/11 |
| 2 張偉健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3.3年 | 1/1       | 11/11 |
| 3 李虹靜女士<br>(於2024年7月1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0.5年 | —         | 11/11 |
| 4 黃淑儀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9年 | 1/1       | 11/11 |

董事須每年向本公司披露其於公眾公司或組織所擔任職位的數目及性質及／或其他重大承諾。董事會認為所有董事均已投入足夠時間及精力於彼等的職責及本公司事務中。

##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士同時兼任。目前，本公司並無董事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因此，董事認為，並無偏離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守則條文第A.2.1條。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有必要分離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會已審閱所有董事之間的關係，並確信彼等獨立於任何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提供彼等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據此董事會信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並符合 GEM 上市規則第 5.09 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

## 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知悉守則條文第 A.6.5 條所指有關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計劃。每名董事須恪守作為董事的責任，並與本公司的操守、業務活動及發展並進。

在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時，各董事將收到一份詳盡之入職資料，涵蓋本公司業務營運、政策及程序以及作為董事在一般、法律及監管規定上所須履行責任之資料，以確保其充分瞭解其於 GEM 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定下之責任。

董事亦定期獲取並瞭解相關法例、規則、規例及指引之修訂或最新版本，尤其是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法例、規則、規例及指引對特定董事及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整體影響。董事獲持續鼓勵時刻注意有關本集團的所有事宜，並於適當時候參加簡介會、研討會及相關培訓課程。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通過參加本公司舉辦的培訓課程及閱讀有關企業管治及監管事宜的相關資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董事確認已接受以下培訓：

| 董事姓名                       | 培訓類型 |
|----------------------------|------|
| 馮美娟女士                      | A, B |
| 黃淑儀女士                      | A, B |
| 張偉健先生                      | A, B |
| 李虹靜女士(於 2024 年 7 月 1 日獲委任) | A, B |

A: 參加研討會／會議／論壇

B: 閱讀與經濟、一般業務、公司治理及董事職責有關的報紙、期刊及最新資訊

## 董事之職責及責任

董事會最終負責制定本集團的策略、發展可持續業務、維持均衡及多元化的董事會、編製真實及公平的財務報表以及 GEM 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載歸屬於董事會處理的其他職能及事宜。

我們的政策包括：訂立重大合約及交易、提供或接受財務援助及擔保等重要事項須由董事會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本公司內部政策決策。總體而言，董事會深知彼等須為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行事。

我們的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其他高級管理層負責日常管理、執行董事會的決策及計劃以及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整體負責本集團的企業管治職能。主要職責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之權利

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彼等於本集團的職責，費用由本集團承擔。董事須向本集團披露其所擔任的其他職務詳情，而董事會亦會定期檢討各董事履行其於本集團職責時所作出的貢獻。

## 董事之委任年期

所有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之指定初始任期均為三年，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或適用法律法規重選連任或提前釐定。

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其中三分之一（或倘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至少須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

## 董事保險範圍

本公司已投購適當之保險，承保範圍涵蓋董事因公司活動所產生針對董事之法律訴訟責任。保險範圍由本公司按年檢討。

##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上述三個董事會委員會乃根據在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網站可供閱覽的相關職權範圍成立、獲授權及對其職責負責。

本公司秘書亦為三個董事會委員會的公司秘書，負責維護三個董事會委員會的完整會議記錄，該等會議記錄可供任何董事於任何合理時間發出合理通知後查閱。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 GEM 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於 2017 年 10 月 14 日獲採納，並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進行修訂。審核委員會每年應舉行四次例會，且法定人數至少須為兩人（包括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偉健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並具有 GEM 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資格及經驗。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履行其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1. 檢討及監察與本公司核數師的關係，包括作為監督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關係的主要代表機構、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其辭職或辭退的問題；
2.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包括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年度報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於提交董事會前審閱其中所載的重要財務報告判斷。
3. 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但不限於：
  - (a)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以及(除非有另設的董事會轄下風險委員會又或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b)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其職責以建立風險管理及有效的系統；
  - (c) 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和慣例；
  - (d) 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有效性；及
  - (e) 檢討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函件、核數師就會計記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的回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五次會議，成員出席情況如下：

| 審核委員會                | 職位 | 主要資格、經驗或專業知識 | 出席次數／<br>會議次數 |
|----------------------|----|--------------|---------------|
| 張偉健先生                | 主席 |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5/5           |
| 李虹靜女士(於2024年7月1日獲委任) | 成員 | 商業管理經驗       | 3/3           |
| 黃淑儀女士                | 成員 | 金融服務經驗       | 5/5           |

## 企業管治報告

委員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準備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關於委員會工作及職責的提問。如委員會主席缺席，則由委員會另一名成員代為行事；如無另一名成員代為行事，則由委員會主席妥善委派的人員代為行事。

###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成立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於2017年10月14日獲採納。薪酬委員會每年應至少舉行一次會議，且法定人數至少須為兩人（包括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採用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B.1.2(c)(i)條所載的薪酬委員會模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已履行其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1.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3. 向董事會建議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4. 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自身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

| 薪酬委員會                | 職位 | 主要資格、經驗或專業知識 | 出席次數／ |
|----------------------|----|--------------|-------|
|                      |    |              | 會議次數  |
| 黃淑儀女士                | 主席 | 金融服務經驗       | 4/4   |
| 張偉健先生                | 成員 |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4/4   |
| 李虹靜女士（於2024年7月1日獲委任） | 成員 | 商業管理經驗       | 3/3   |

委員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準備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關於委員會工作及職責的提問。如委員會主席缺席，則由委員會另一名成員代為行事；如無另一名成員代為行事，則由委員會主席妥善委派的人員代為行事。

##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成立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於2017年10月14日採納，並於2018年12月31日進行修訂。職權範圍要求提名委員會每年應舉行一次會議，且法定人數至少須為兩人(包括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履行其主要責任，包括但不限於：

1. 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面，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方面)並就任何擬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補充本公司企業策略；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甄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3.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4. 執行及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適時向董事會建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任何修訂；檢討董事會為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制定可計量目標以及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度；在本公司每年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或附屬公司成員多元化政策，尤其是為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制定的可計量目標以及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度及其審查結果；及
5. 每年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中制定、檢討及披露董事提名政策(「提名政策」)(如適用)。提名政策應列出(其中包括)用以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的提名程序、過程及標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

| 提名委員會                | 職位 | 主要資質、經驗或專業技能 | 出席／舉行<br>會議次數 |
|----------------------|----|--------------|---------------|
| 李虹靜女士(於2024年7月1日獲委任) | 主席 | 商業管理經驗       | 3/3           |
| 張偉健先生                | 成員 |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4/4           |
| 黃淑儀女士                | 成員 | 新加坡特許會計師     | 4/4           |

# 企業管治報告

委員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若委員會主席未能出席，則委員會的另一名成員出席，或如該名成員未能出席，則由其正式委任的代表出席)，並於會上回答有關委員會的工作及責任的提問。

## 提名政策

董事會確立以甄選及推薦合適董事候選人的主要原則、甄選標準和程序。提名委員會於評估建議董事候選人之適合性時，須考慮多方面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標準：

- (a)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 (b) 聲譽；
- (c) 獨立性；
- (d) 對本集團的付出；
- (e) 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且適當的資質、經驗及成就；及
- (f) 董事會所考慮的任何其他相關及重大因素。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管治及表現以及創造競爭優勢裨益良多。本公司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可計量目標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經考慮成員多元化對董事會之裨益，以及在著重單一多元化方面以外董事會之需要，最終決定將按甄選對象的才幹及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作出。所有董事會成員之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董事會整體運作所需的技能、經驗、獨立性及知識為依歸。

經充分考慮成員多元化對董事會之裨益，董事會通過提名委員會不時審訂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組合，確保董事會由具備適當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及經驗的人士組成。

##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其有責任按照適用的法定規定及會計準則以持續經營基準妥為編製真實公平的財務報表。

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或令本集團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經營的能力存在重大疑問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 公司秘書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14條委聘詹淑欣女士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詹女士並未擔任本公司的個別僱員，而是擔任外部服務供應商。根據企業管治守則F.1.1段，本公司可委聘外部服務供應商擔任其公司秘書，惟本公司應披露其內部一名可供該外部供應商聯絡的身份足夠敏感人士的身份，據此，本公司已提名執行董事馮美娟女士為詹女士的聯絡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詹女士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股息政策

在本集團有盈利且不影響本集團正常營運之前提下，本公司可考慮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發股息。

在決定是否建議宣派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應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表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要求及未來前景，以及本公司股東的利益等各種因素。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開曼群島法律、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任何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定。

為免生疑，無法保證在任何特定期間內會建議或宣派股息。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股息政策。任何股息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 核數師聲明及薪酬

本集團核數師就其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所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提供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之薪酬載列如下：

| 提供的服務： | 已付／應付費用        |                |
|--------|----------------|----------------|
|        | 2024年<br>千新加坡元 | 2023年<br>千新加坡元 |
| 年度審計服務 | 130            | 120            |
| 非審計服務  | —              | —              |
| 總計     | 130            | 120            |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識別、評估及監查與財務、營運及合規活動有關的主要風險。其亦致力於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將本集團主要風險控制至合理水平。

本公司管理層採用風險評估程序，根據影響的重要性及發生的可能性對主要風險或相關領域進行識別及評估。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風險評估、制定並實施了有關風險應對措施和內部控制。

本集團並無設立內部審核部門。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檢討內部審核功能的需要，並考慮到本集團的規模及業務性質，委聘外部獨立專業人士獨立審閱及持續評估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更具成本效益。董事會將至少每年檢討一次是否需要設立內部審核部門。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委聘一間獨立內部監控顧問公司（「內部監控顧問」）根據獲批准風險評估及內部審核計劃在財務、營運及合規性方面檢討主要業務過程及內部監控系統、政策及程序。內部監控顧問已經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遞交其獨立報告，內容包涵相關調查結果及推薦建議。

根據內部監控顧問所遞交的審閱報告，彼等自管理層獲得的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確認、彼等自身對本公司主要風險、政策及程序的了解以及其他重要因素與已知的資料，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具有成效及充足。

## 內幕消息程序

根據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本公司已制定以下內部消息程序。

1.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應當建立有效的制度，對未向公眾人士公開且涉及公司具體情況，並影響本公司證券價格的內幕消息進行識別和匯報；
2. 一旦董事知悉任何內幕消息，彼等應評估該消息並將評估過程與結果登記在案，尤其是有關披露及保密要求；
3.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任何可能知悉內幕消息的相關人士，不得於彼等獲得未公開內幕消息時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
4.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任何可能知悉內幕消息的相關人士應合理審慎地保證未公開內幕消息的機密性；
5. 董事應在保持市場公平及信息公開的原則下，確保及時、公平及全面發佈內幕消息，包括於意外重大事件發生時發佈公告及／或請求暫時停牌。

## 股東權利

本集團致力於通過年度、中期報告及公告為股東及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業績、重要發展情況及重大事件的準確與及時的資料。所有經公佈資料均上傳至本集團網站<https://www.cnlimited.com/>。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載於本公司細則，自2017年10月18日起生效。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具本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務；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若於遞呈當日起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沒有開展召開有關大會之程序，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之缺失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償付。

### 向董事會查詢的權利

股東可將彼等提請董事會的查詢及關注事宜，以書面形式送呈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交予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64號廠商會大廈21樓。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此外，股東如有任何有關其持股及派息情況的查詢，可聯絡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權利

如欲向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議案，股東須將其書面建議書連同詳細聯絡資料，送呈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有關要求須經由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待確認有關要求屬適當及符合程序後，即要求董事會將議案納入股東大會議程內。

## 投資者關係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有若干變更，於2023年6月30日生效。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我們的可持續發展愿景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由春能控股有限公司(「春能」、「本公司」或「我們」)所發佈，其概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支持可持續發展的舉措、政策、數據及相關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以及於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層面的表現。

我們的目標乃成為一家致力於持續改善業務及運營的可靠企業，並就我們業務可持續發展的相關及重大事宜進行管理。

本集團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所有「不遵守就解釋」條文。我們亦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結尾載有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完整索引以供參考。

## 報告期間、範圍及原則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條文編製。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報告期間」)，並限於與我們主要業務有關的範圍，即於新加坡為物流行業提供運輸及存儲服務，主要為貨車運輸及集散服務：

- 貨車運輸服務指將貨物(主要為集裝箱)自客戶指定提貨地點運輸至其指定交貨地點。
- 集散服務指於我們的物流堆場或由客戶指定之其他位置處理及儲存重櫃及吉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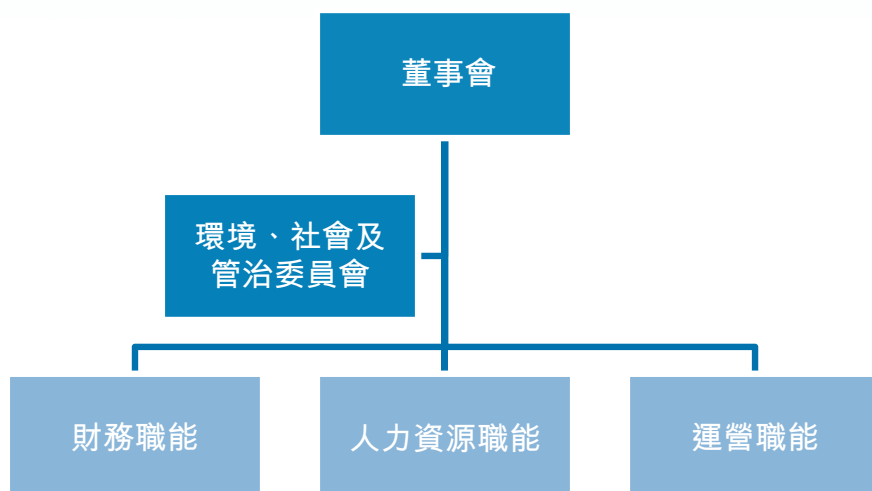
我們亦遵循重要性、量化及一致性原則，並採用一致方法載列相關重要性、量化措施以及報告範圍及格式，其被視為與本集團相關且屬重大。

## 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架構

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關鍵事宜，實施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及政策，監控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收集及計算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以及批准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最終責任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承擔。

根據書面職權範圍，本集團亦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由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且其他成員則為我們的財務、人力資源及運營部門職能的負責人員。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負責執行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委託職責。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亦有權自由查閱本集團有關履行其職責的事實及資料，並有權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相關事宜聘請外部專業人士協助，且費用由本集團承擔。



### 管理方法

本集團已制定系統管理方法以評估、確定及管理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有關的重大事宜，包括以下關鍵步驟。

1. 進行風險評估，以識別本集團的重要實體及活動
2. 進行風險評估，以識別本集團的重大風險及事宜
3. 與持份者進行溝通，以收集並協調對其而言屬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
4. 進行內部評估，以載列報告範圍及界限
5. 設立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以實施本集團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
6. 確保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的有效性
7. 保留足夠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記錄，以反映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的有效性
8. 建立切實可行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及指標，並將其與實際表現進行比較
9. 採取補救措施以實現既定目標及指標或對其進行調整
10. 編製並提交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供董事會批准

### 與持份者溝通

我們的持份者影響我們的業務或受我們的業務影響。

我們與持份者積極溝通並致力於持續改進我們的溝通系統。本集團董事及管理層竭盡所能聆聽內部及外部持份者的意見。本集團高度重視持份者的反饋，並通過彼等所偏好的溝通渠道，採取措施與彼等建立互信互助的關係。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認為政府機構、投資者及股東、僱員、客戶、供應商及社區乃我們的主要持份者。下表呈列我們與持份者的溝通渠道及其關注事宜。

| 主要持份者  | 溝通渠道                                                                                                                                                                                                                        | 持份者關注事宜                                                                                                                                                                                                                      |
|--------|-----------------------------------------------------------------------------------------------------------------------------------------------------------------------------------------------------------------------------|------------------------------------------------------------------------------------------------------------------------------------------------------------------------------------------------------------------------------|
| 政府機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監管更新／通函<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視察<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實地考察<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我們的專業顧問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律合規<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作安全<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環境保護<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止逃稅<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會福利     |
| 投資者及股東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股東週年大會<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告及披露<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報／年報<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網站及電郵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策略及表現<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績及盈利能力<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資回報                                                                                       |
| 僱員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定期管理層會議<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績效評估<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培訓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薪酬及福利<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作健康及安全<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職業發展<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員工培訓<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作環境 |
| 客戶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銷售代表參觀<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客戶熱線<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售後服務<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報／年報<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實地考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務質量<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運輸時間<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理定價<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作安全                                                 |
| 供應商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網站<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產品質量視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穩定需求<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產品質量                                                                                                                                         |
| 社區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區活動<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僱員志願者活動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僱傭及社區<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環境保護<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會福利                                                                                            |

我們旨在與持份者共同努力以提升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並不斷創造更大的價值或更廣泛的社區。

### 重要性評估

於編製本報告時，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通過與持份者（尤其是與我們的運營實踐、僱傭實踐及環境表現／影響有關的持份者）的持續溝通來收集重要事實及資料。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進一步分析該等事實及資料，將其與行業參考對照，並根據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重要性、量化措施、平衡性及一致性對其進行評估。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已考慮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每項條款，並識別本報告中 10 個最受關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列示如下。

| 關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 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條文 |
|---------------|--------------|
| 1. 僱傭慣例及勞工標準  | B1- 僱傭       |
| 2. 業務可持續發展    | B5- 供應鏈管理    |
| 3. 排放控制       | A1- 排放       |
| 4. 供應鏈管理      | B5- 供應鏈管理    |
| 5. 質量保證       | B5- 供應鏈管理    |
| 6. 僱員健康及安全    | B2- 健康及安全    |
| 7. 高效消耗       | A2- 資源使用     |
| 8. 客戶服務       | B6- 產品責任     |
| 9. 員工發展及培訓    | B3- 發展及培訓    |
| 10. 道德規範及誠信   | B7- 反貪污      |

董事會已審核並批准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評估，並將關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整合至整體風險管理框架並輪流納入定期內部審閱或內部審核計劃。

## 持份者反饋

我們非常歡迎持份者就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進行反饋。我們將認真考慮持份者的意見，並採取相關行動（倘有）以改善我們的整體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我們的持份者可通過電郵[business@cnlimited.com](mailto:business@cnlimited.com)向我們提供其反饋。

## 關心環境

我們已考慮有關環境保護的諸多因素，並將繼續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要求於環境合規方面投入運營及財政資源。該等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以及有害及無害廢物的產生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法例第 94A 章環境保護管理法（「環境保護管理法」）。

### 環境

#### 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物為物流運營所產生的源於石油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由所購電力產生的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及主要由紙張消耗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我們已實施部分運營措施，並通過提高工作流程效率盡量減少消耗。

#### 節約措施

於日常運營及辦公管理過程中，本集團通過資源消耗直接或間接產生溫室氣體排放。為妥善管理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積極採取節約及監管措施。我們採用數字化辦公，以最大限度地減少紙張使用，定期維護車輛及監控燃油消耗，逐步淘汰任何不符合國家排放政策標準的車輛，為車輛購買常規柴油及汽油，並開展年度檢查以確保符合國家排放標準，鼓勵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現代電信系統，避免不必要的差旅安排；並鼓勵僱員在不使用IT設備（如電腦及顯示器）時及時關閉。該等措施乃我們的部分節約行為，旨在提高僱員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意識。

### 我們的環境合規狀況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法規，涉及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放以及有害及無害廢物的產生，包括但不限於：

- ☑ 新加坡環境公共衛生法。
- ☑ 新加坡環境保護管理法。
- ☑ 新加坡有害廢棄物法。



### 資源使用

#### 消耗效率管理

本集團於營運過程中所消耗的能源主要為電力及柴油。本集團日常運作的主要能源消耗為運營中的電力消耗，以及通過物流運營所產生的汽油消耗。

本集團將減少能耗及資源回收視為運營過程中的首要任務。我們不斷完善高效的管理體系，執行多種資源節約議定書，引進更為系統化的軟件，該等措施均有助於我們提高運營效率，進而減少柴油消耗。

本集團致力於建立電子自動化辦公室。該辦公室充分利用網上系統，同時通過互聯網系統開展一般商業通知、通訊及數據傳輸，且本集團已建立電子化工作流程，最大限度地減少列印及複印，以降低紙張使用量，同時亦於辦公室內鼓勵雙面列印。

本集團已制定達致節能及高效消耗目標的規則及規例。相關具體措施例如選擇節能設備及電器、關閉辦公區域內所有不必要的照明、空調、電腦及其他辦公設備，以及禁止閒置車輛及設備的運行。

#### 用水

於新加坡，水由政府提供且我們的運營並無求取水源的風險。

本集團的用水主要是辦公區的生活用水。我們鼓勵所有僱員養成自覺節約用水的習慣。本集團於日常運營過程中亦在辦公場所排放生活污水，排放的生活污水會排入城市污水管網。由於水乃由新加坡政府提供，且考慮到我們的最低用水需求，我們在求取水源方面並無任何問題。

## 廢物管理

我們的營運並不產生大量無害廢物，包括水浪費／污染。本集團業務活動產生的無害廢物為生活垃圾及紙張。該類廢物最終會統一由一般廢物服務供應商收集及處理。

## 環境及天然資源

通過上述一系列節約電力及柴油的措施，本集團繼續探索於新加坡物流行業中建立可靠、具抗逆力及可持續發展企業先驅的潛在措施。本集團致力於為僱員提供舒適及綠色的工作環境，以提升工作效率。本集團維持辦公室秩序及環境衛生，保持個人辦公區域及公共區域環境乾淨整潔。我們將及時處理已發現問題及隱患，以保持良好的工作環境。

我們的運營政策及流程符合與廢物處理及環境污染管理相關的所有相關環境法律法規，包括環境公共衛生法及環境公共衛生（一般廢物收集）法規。於報告期間，並未發現排放或環境事宜相關規定的違反。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提議對天然資源消耗展開如下所示的目標削減計劃（通過密切監管以最大程度地減少不必要的消耗）以及上一節中提到的其他原則。

| 資源              | 所實現的累計削減目標百分比 |        |        |        |        |
|-----------------|---------------|--------|--------|--------|--------|
|                 | 2025 年        | 2026 年 | 2027 年 | 2028 年 | 2029 年 |
| 柴油 <sup>1</sup> | 1%            | 1.4%   | 1.6%   | 1.8%   | 2.0%   |
| 電力 <sup>2</sup> | 1.5%          | 1.7%   | 1.9%   | 2.1%   | 2.3%   |
| 水 <sup>3</sup>  | 1.5%          | 1.7%   | 1.9%   | 2.1%   | 2.3%   |

## 削減計劃

- <sup>1</sup> 加強設備的維護及檢修，並定期維護所有車輛的車況。
- <sup>2</sup> 推廣並採用節能設備。關閉所有不必要的燈、空調及設備。
- <sup>3</sup> 定期對水管進行檢查及維護，以防止水龍頭及墊圈漏水以及供水系統中的其他問題。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氣候變化影響



於評估氣候變化對本集團的影響時，本集團參考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所列建議及方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通過以下兩方面評估氣候變化影響：

### 物理風險

- 指對資產的直接損害及供應鏈中斷的間接影響，其可能對本集團產生財務影響。物理風險可以由事件驅動（如「緊急事件風險」）或於一段時間內逐步轉移（如「長期轉移風險」）。

### 過渡風險

- 指在向低碳經濟過渡的情形中，可能需要廣泛的政策、法律、技術及市場變革來解決有關氣候變化的緩解與適應要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亦考慮如下因素：

1. 新加坡整體氣候變化形勢及政府舉措，例如
  - A. 2012年新加坡綠色規劃
  - B. 2015年新加坡可持續發展藍圖
  - C. 新加坡低碳和應對氣候變化規劃
2. 新加坡物流行業的趨勢及實踐。
3. 本集團特定業務模式及經營特點，其關鍵特徵如下：

#### 新加坡特色

- 推廣使用電動汽車
- 車輛及燃油標準收緊
- 對整個新加坡而言並無直接物理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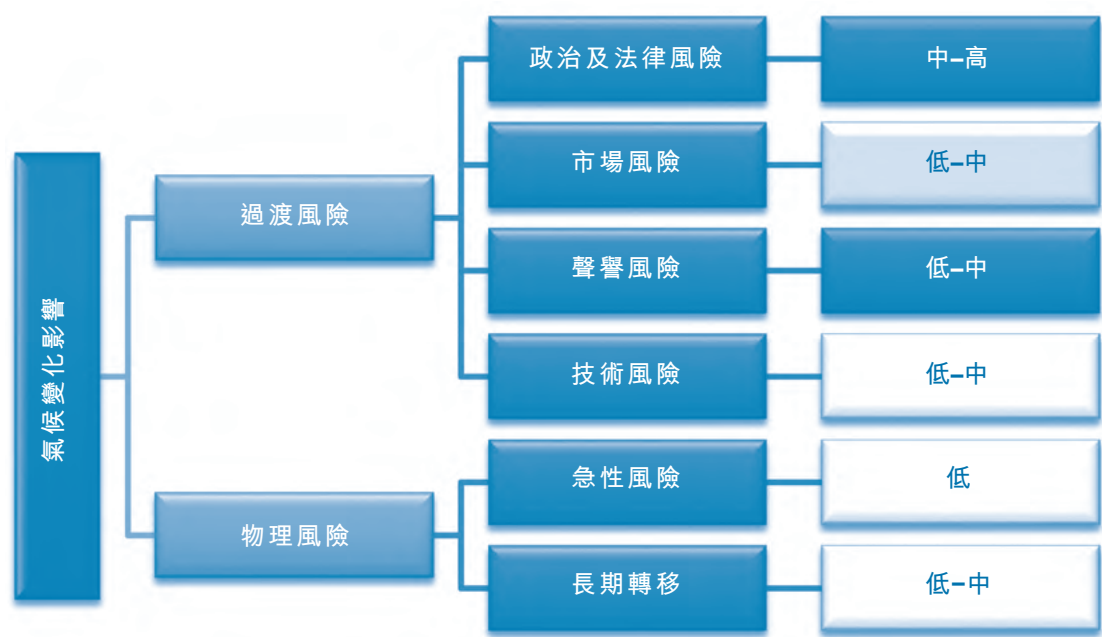
#### 行業特色

- 顛覆性技術尚未出現
- 尚無行業特定法規

#### 本集團特色

- 我們一直優化運輸路線
- 我們一直使用歐6標準卡車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已考量與氣候變化影響有關的所有相關風險，並認為本集團將較容易受到以下影響：1)政治及法律風險2)聲譽風險及3)長期轉移風險，如下圖所示。



<與氣候變化影響有關的風險等級考量>

根據本集團的最佳判斷，本集團被視為受下列氣候變化影響，據此本集團已制定相關行動計劃以對其進行管理，如下表所示。本集團致力於不時監控及更新我們所受氣候變化的影響。

| 相關氣候變化風險 | 指標                                    | 氣候變化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                |
|----------|---------------------------------------|------------------------------|
| 政治及法律風險  | 新加坡的趨勢為購入卡車及搬運車，最終大多數類型的車輛均須符合歐6排放標準。 | 本集團一直採用符合歐6標準車輛的計劃。          |
| 政治及法律風險  | 燃料成本可能上升，或可能需要直接或間接徵收環境稅。             | 倘該等風險得以實現，則本集團計劃與客戶協商成本分攤方案。 |
| 聲譽風險     | 我們的客戶可能期望本集團須成為環境友好型企業。               | 我們已建立ISO 14001認證的環境管理系統。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 排放類別              | 指標                               | 2024<br>財政年度 | 2023<br>財政年度 |
|-------------------|----------------------------------|--------------|--------------|
| 溫室氣體 <sup>1</sup> | 直接排放－範圍 1 <sup>3</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 <b>7,426</b> | 6,846        |
|                   | 間接排放－範圍 2 <sup>4</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 <b>24</b>    | 20           |
|                   | 間接排放－範圍 3 <sup>5</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 <b>6</b>     | 5            |
| 廢氣                | 二氧化硫 (SO <sub>2</sub> )－千克       | <b>46</b>    | 40           |
|                   | 氮氧化物 (NO <sub>x</sub> )－千克       | <b>6,008</b> | 5,642        |
|                   | 顆粒物 (PM)－千克                      | <b>587</b>   | 526          |

| 主要資源消耗   | 單位   | 2024<br>財政年度     | 2023<br>財政年度 | 2024 年<br>密度 |
|----------|------|------------------|--------------|--------------|
| 水－處理立方厘米 | 立方厘米 | <b>366</b>       | 338          | 14           |
| 電力－處理千瓦時 | 千瓦時  | <b>56,228</b>    | 44,643       | 2,178        |
| 柴油       | 公升   | <b>2,126,893</b> | 2,006,892    | 82,405       |
| 公升       | 千克   | <b>1,800</b>     | 1,500        | 70           |

上表附註：

- <sup>1</sup>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以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乃基於但不限於「香港建築物(商業、住宅或公共用途)的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除的核算和報告指引」(2010年版)以及附錄二：香港聯交所發佈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引。
- <sup>2</sup> 密度按排放量除以本集團2024財政年度的收入(約25.81百萬元新加坡元)計算得出。
- <sup>3</sup> 範圍1排放主要源頭為使用柴油。
- <sup>4</sup> 範圍2排放主要源頭為使用所購電力。
- <sup>5</sup> 範圍3排放主要源頭為政府部門處理淡水及污水。
- <sup>6</sup> 我們的業務運營並未產生有害廢棄物。
- <sup>7</sup> 生活廢棄物總量對我們的運營而言無關緊要，故此我們並未保持相關記錄。
- <sup>8</sup> 包裝材料的使用於我們的運營過程中微不足道，故此我們並未保持相關記錄。

## 關心僱員



我們認為，僱員是企業最重要的資產，亦是企業不斷發展的核心動力。我們致力於改善僱傭制度，努力為員工權益提供全面保護。

由於我們堅持公開、公平及公正的原則，我們提倡僱員多元化並堅決反對歧視，努力消除因性別、年齡、種族、宗教信仰及性取向等因素而給應聘者及僱員帶來的任何不公正待遇。

僱傭及勞工準則

我們的人力資源部負責監察本集團的僱傭事務。所有僱員在獲錄用、獲得薪酬、晉升或解僱之前，均須經過適當職級的管理人員進行適當評估及批准。我們以機會均等的原則對待僱員，根據彼等為本集團作出之功績及貢獻錄用、發放酬金及予以提拔，且功績及貢獻可按彼等之教育、經驗、資格、忠誠度、工作效率及工作成果客觀及公正衡量。

我們已建立標準合約流程、操作程序及有效制度(例如出勤記錄)，以確保我們的僱員根據我們批准的薪酬政策獲得公平報酬並在友好的工作環境中工作，彼等之工作時數、休假權及其他福利(例如退休金供款)受相關法律法規保護。

我們絕不容忍工作場所或僱員之間任何形式的騷擾及歧視。我們採取積極措施以確保我們不涉及任何形式的強制勞工及僱用童工，包括於最初及定期核查彼等之身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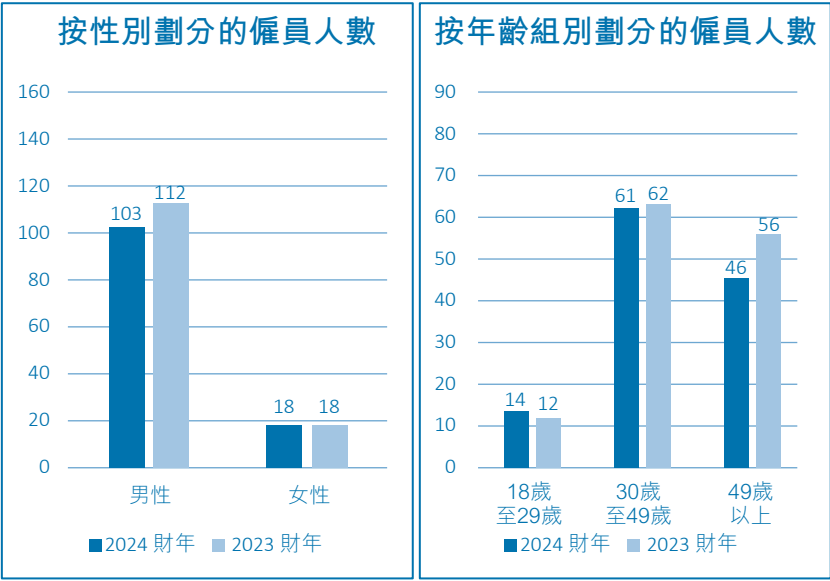
於日常運營中，我們鼓勵僱員與部門主管或人力資源部溝通，表達彼等之意見、需求及關注點。此外，本集團亦建立舉報政策及相關舉報機制，據此，我們的僱員及任何第三方可向我們的執行董事舉報彼等對欺詐、不當行為及／或違規行為的發現，執行董事負責審查該等發現並於必要時展開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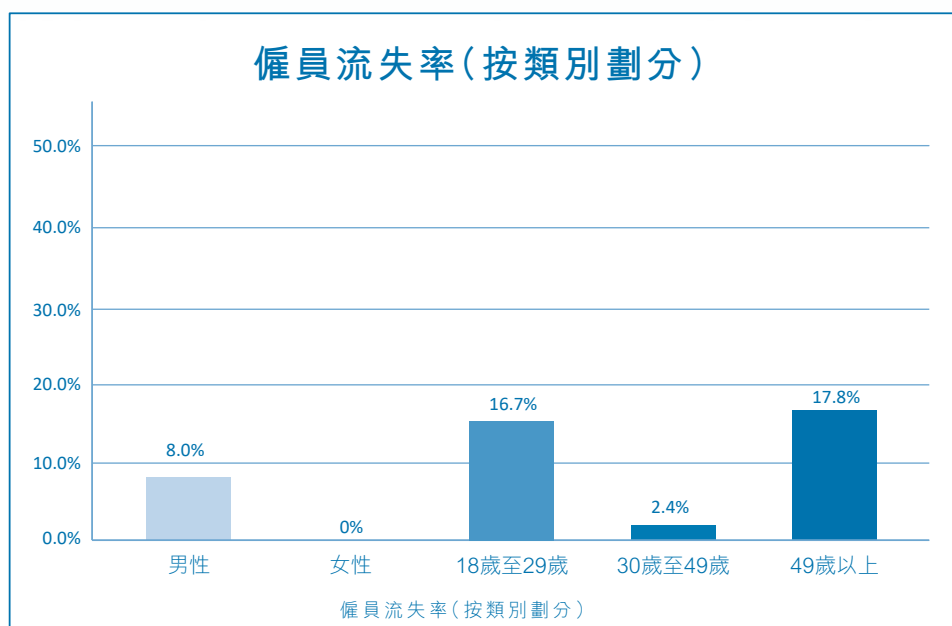
僱員組成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21名全職僱員(2023年：130名)，包括2名董事會成員，細分如下：

按地域劃分，109名僱員在新加坡居住及工作及12名僱員在香港居住及工作。年內，本集團並無僱傭兼職或臨時員工，包括聘用代理及外包員工。本年度整體僱員流失比率為6.9%，並按不同類別進一步細分。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已作出評估並認為我們的流失率相對健康及穩定。





附註：流失率乃根據年內離職人數除以2023年及2024年報告期間平均僱員總數計算得出。

### 整體僱員合規情況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遵守有關補償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其他待遇及福利以及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下列各項。

- ☑ 《僱傭法令》(第91章)
- ☑ 《僱傭外籍勞工法案》(第91A章)
- ☑ 《僱傭外籍勞工(工作準證)法規(2012年)》
- ☑ 《兒童和青少年就業規定》
- ☑ 新加坡《僱員補償條例》
- ☑ 中央公積金法(第36章)

### 福利及保障

持續穩定的僱員隊伍是更有效促進各方的手段，可在懷有交付優質服務以實現未來可持續發展的願望下創造共同價值。

為達成此目標，我們亦極為重視確保僱員享有全面的福利及保障。本集團實施可為僱員進一步提供具競爭力報酬的補償及福利制度。除有關僱員補償的法定規定外，我們的全職僱員有權享有醫療、牙科福利、公差意外險、婚假及產假。

我們熱切想為僱員提供和諧的工作環境。我們提供多類休閒活動和集會，讓辦公室氛圍變得輕鬆，有利增強僱員之間的紐帶。

### 健康與安全

我們致力為全體僱員創造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職業健康與安全問題主要來自經營場所及顧客工作場所內設備的使用、處理、儲存、運輸及維護。本集團認為，工作時的健康和安全既可預防傷害，亦能促進僱員福祉。

為向員工提供及維持安全、清潔及環保的工作條件，本集團已制定符合新加坡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工作場所安全健康（「工作場所安全健康」）法》及《工作場所安全健康（事故報告）規例》）的安全及健康協議及指引。

本集團政策中已納入健康與安全規定供全體僱員遵守，可於我們的安全工作流程及員工守則中進行評估，例如在工作場所嚴禁吸煙及酗酒及濫用藥物。

本集團為新僱員提供入職課程及安全培訓課程，讓彼等盡快熟悉我們有關健康與安全事項的協議。本集團亦維持風險管理系統，當中包括在工作區域識別及防範風險及危險的程序及發生意外或人身傷害時的跟進措施。

於過往三年，我們並未發生任何與工作相關的死亡事故。

於物流業務運作過程中有時會發生輕微交通事故。倘我們的司機於事故中受傷，我們會作出相應賠償且相關費用由我們的保單相應承擔。

下表顯示我們的工傷率，董事對此表示滿意。

| 工傷表                       | 2022 財政年度 | 2023 財政年度 | 2024 財政年度      |
|---------------------------|-----------|-----------|----------------|
| 工傷率／262 個工作日的工作時數（按司機總數計） | 0.0055%   | 0.0076%   | <b>0.0057%</b> |
| 造成損失工作日天數                 | 25        | 28        | <b>26</b>      |

### 特別說明：我們抗擊 COVID-19 疫情所作的努力

就 COVID-19 疫情而言，本集團及運營部門已完成新加坡實施的所有封鎖及檢疫要求。此外，我們亦制定應急計劃，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安全措施：

1. 工作場所定期消毒
2. 允許靈活的辦公場所及時間，包括於必要時居家辦公
3. 於工作場所，須保持一米以上的社交距離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 要求僱員全天候佩戴口罩
5. 要求僱員每天上報兩次體溫
6. 使用SafeEntry應用程序於工作場所記錄簽到情況
7. 建立上報機制，以及時將疑似／確診病例上報管理層
8. 為疑似／確診病例制定疏散程序

### 整體健康與安全合規情況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遵守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護僱員免受職業危害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 新加坡《工作場所安全健康法》(第354A章)
- ☒ 新加坡《工作場所安全健康(事故報告)規例》

### 發展及培訓

我們的政策乃為僱員提供足夠的相關培訓以便彼等於專業知識、行業技能、身體健康及安全以及合規意識方面得以提升。

在監察及管理層面，本集團每年就企業管治及監管合規問題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培訓，以確保其瞭解最新的監管規定或市場趨勢。

### 職業培訓

在經營層面上，我們提供入職培訓及複修課程以確保司機了解最新安全法規，而客戶亦可對我們在其場所操作的司機開展其自有安全課程培訓。

例如，定期與司機進行工具箱會議。常規在職培訓主要涵蓋健康及工作安全、職業技能及知識以及合規性(例如司機安全)方面。由於該等培訓已納入正常營運，我們並未詳細記錄。我們認為，每位司機(通常為男性僱員)於報告期間應已接受至少6小時的培訓。

### 合規培訓

我們亦提供以管治及合規性為主題的外部培訓課程，主要由相關專業人士開展。於報告期間，我們為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了兩小時的培訓課程，內容涉及上市規則及反貪污。



### 反貪污培訓

就反貪污培訓而言，本集團制定了一項持續培訓計劃，據此，我們的管理層將輪流向辦公室普通職員及司機開展培訓計劃，目標為於4年內實現100%的全面培訓覆蓋率。

我們的反貪污培訓須參考新加坡及香港的反貪污機構所發佈的相關指引。

### 反貪污制度

我們的業務模式及運作程序本身即可降低反貪污及洗錢的風險。

我們通過實施反貪污政策禁止一切形式的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並要求所有僱員嚴格遵守職業道德。所有僱員應高度廉正，行事公正且專業，避免從事賄賂或任何可能利用其職位而損害本集團利益的活動。

然而，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涵蓋以下重點方面：

#### 1. 設立政策



反貪污政策及反洗錢政策中列明預期行為及禁止行為（如賄賂、管理層勾結及洗錢行為），並不時向我們的董事、管理層及僱員進行宣講。

#### 2. 日常管理



我們的執行董事及人力資源主管高度參與我們的日常運作。彼等負責識別及處理任何確切或疑似貪污行為。我們亦鼓勵僱員向彼等舉報任何有關發現。

#### 3. 舉報



我們已設立舉報政策及相關舉報機制，以便於接收善意舉報，有關舉報將交由我們的執行董事處理，彼將根據董事會的指示對善意舉報案件展開必要的調查。我們的舉報政策將分發予我們的管理層及僱員，並保證善意舉報者受保護，且不會受任何形式的歧視、報復及／或騷擾。

#### 4. 培訓



本集團已推出一項持續反貪污培訓計劃，以提升我們僱員的道德意識。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整體反貪污狀況

本集團於過往3年內並未發生任何貪污案件。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的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且不限於以下所列者。



☑ 香港法例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

☑ 新加坡的《防止貪污法令》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疑似或確切案件。

## 關鍵供應商管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港口、柴油、輪胎及土地租賃領域的4家關鍵供應商進行合作，該等供應商與我們的業務密切相關且至關重要。該等關鍵供應商均位於新加坡。本集團認為通過管理該等關鍵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風險將有助於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以及防範相關財務及運營影響。

## 甄選供應商

我們建立嚴格的供應商甄選流程，該流程亦參考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控制。由於我們僅有少數長期合作的關鍵供應商，我們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每天密切監察彼等之表現，包括彼等是否使用並向我們提供不環保產品。

於報告期間，我們並未知悉任何有關我們關鍵供應商的環境或社會不合規現象。

## 供應商操守守則

本集團亦制定供應商操守守則並期望我們的供應商及業務夥伴理解並認同我們的價值觀，並遵守所有有關環境保護、勞動保護及反貪污的法律法規。根據我們的守則要求，倘供應商業務違反我們的環境及社會價值觀及／或原則，本集團將對供應商採取適當的補救措施。

甄選供應商時，本集團將環保產品及服務視為一項重要指標，包括成本、服務質素及供應商要求等關鍵考量。本集團已就以下層面對我們的關鍵供應商進行評估，並認為彼等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符合相關環境及社會標準。

- 我們的材料供應商提供的產品符合本集團的質量標準。
- 彼等須遵守彼等自身許可證的要求，包括保護彼等的勞工。

優質服務管理

作為新加坡領先的運輸及存儲服務供應商，本集團為本地及國際客戶提供貨車運輸及集散服務。我們用心聆聽客戶的聲音，提供響應迅速、細心周到且配備先進工具及設備的工作人員，本集團相信此舉可有效擴展環境、社會及管治價值及管理相關環境及社會風險，以保持並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優勢。

於報告期間，我們擁有一支由牽引車、拖車、伸縮臂叉車、鏟車、貨車及輕型汽車組成的龐大物流車隊。我們通過合資格司機提供服務，彼等負責在我們的物流堆場處理及儲存古櫃及重櫃（此被視為集散服務）和提供準確快捷優質的送貨服務將貨物從提貨地點運至客戶指定交貨地點（此被視為貨車運輸服務）。

我們亦已投資及應用若干技術設備及系統，該等設備及系統會提高工作流程的及時性及準確性，並減輕員工的工作量。例如，我們的操作系統幫助我們每天自動地將主要營運數據與主要業務夥伴的資料庫進行匹配及協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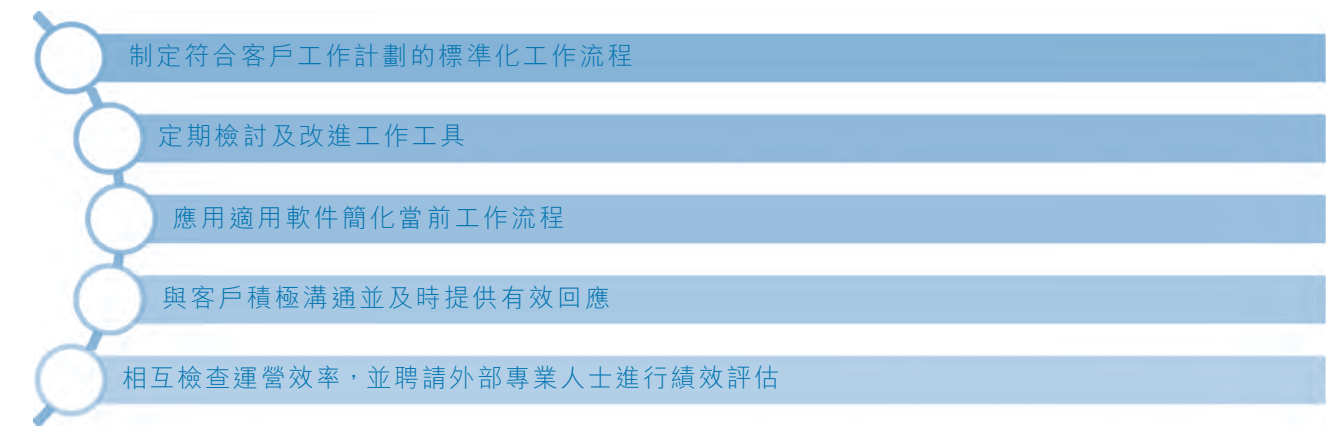
我們的價值鏈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分部屬於港口物流服務價值鏈的運輸服務。作為新加坡領先的運輸及物流集團，本集團致力於維持已有聲譽和取得驕人業務表現。多年以來，本集團設法與一眾持續提供優質貨品及服務以促進我們業務的供應商維持穩定的緊密關係。

質量管理

本集團注重服務的質量管理，並承諾為客戶提供可靠靈活的服務。我們的質量控制政策可分為兩大塊，其構成我們的堅實平台，方便我們以可靠靈活的方式提供服務，以滿足客戶多變的需求及市場需求。

我們已實施多項管理原則以確保我們的員工於各營運階段提供可靠、可控的服務，如下表所示。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作為物流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並未面臨產品或服務回收的風險。在有未解決問題的情況下，我們的執行董事將與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共同解決問題。本集團亦已制定相關質量及安全檢查方案，以規範訂單處理。我們的客戶服務部門於了解及確認客戶需求及各訂單預期方面發揮關鍵作用，在推出任何項目前指明方向，並在提供服務的過程中積極與客戶進行項目統籌。

### 運營質量控制機制

#### 1. 車輛篩選

對將購買的車輛品牌及款型進行篩選十分重要，原因在於其影響本集團及時提供可靠貨車運輸服務並同時為司機提供安全工作環境的能力。

#### 2. 定期車輛檢查

我們對車輛實施定期車輛保養制度。我們車隊中的所有車輛均須按陸路交通管理局（「陸路交通管理局」）的規定進行定期檢查，原因在於不適合陸路的車輛會對其他道路使用者構成潛在危險，而定期檢查有助於盡量減少車輛故障和道路事故。

#### 3. 司機安全課程

由於我們的司機操作重型車輛，如牽引車、伸縮臂叉車及貨車等，我們要求所有司機均須參加相關安全課程。我們為所有司機開展內部安全課程。客戶和供應商亦可為我們在其場所內操作的司機開展彼等自有的安全課程培訓。

由於我們的服務性質，本集團並無任何召回程序。若由於外部或內部阻礙未能一次交付，則將在經客戶批准的情況下，及時重新安排，並在客戶期望的範圍內再次交付。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面臨以下任何一種情況：

- i. 基於安全和健康的原因，召回服務或遭受與我們服務有關的索賠；及
- ii. 導致或可能導致產品召回或賠償的重大客戶投訴。

### 廣告及標籤

在營運過程中，我們毋須處理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的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我們實施保密政策並在員工手冊中予以載明，以要求僱員維護與營運有關的機密資料的機密性。

本集團並未發現任何有關服務責任的不合規情況。

### 知識產權、消費者資料及私隱政策

本集團高度重視知識產權保護及消費者資料。於經營過程中，我們可能會接觸到客戶的知識產權或機密資料，如專利、商標、版權、商業機密（如產品設計）、個性化信息或合約文件等。

原則上，我們僅會按照最初提供予我們或我們所收集的知識產權或客戶資料使用及／或存儲該等知識產權或客戶資料。我們具有確保該等知識產權及客戶資料安全存儲（包裹實體存儲和數字化存儲）的程序，僅獲授權人士方可查閱。我們禁止本集團僱員以任何未經授權的方式使用或洩露知識產權。本集團將對侵犯知識產權及客戶資料的行為採取適當措施，包括終止僱傭關係或採取法律程序。所有收集的個人資料均會保密處理且妥善保管，僅供指定人員查閱。

### 整體服務責任合規性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遵守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且對我們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 我們對社區的關懷



作為一個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建設美麗健康的社區，堅持與社區交流互動，以促進社區發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一般披露 |                                                         | 參考章節／備註     | 不遵守<br>就解釋 |
|-----------------------|---------------------------------------------------------|-------------|------------|
| <b>A. 環境</b>          |                                                         |             |            |
| <b>A1 排放物</b>         |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以及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 關心環境        | 已遵守        |
|                       | (a) 政策；及                                                |             |            |
|                       |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            |
| <b>關鍵績效指標 A1.1</b>    |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 已遵守        |
| <b>關鍵績效指標 A1.2</b>    | 直接（範疇一）及能源間接（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 已遵守        |
| <b>關鍵績效指標 A1.3</b>    |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我們未產生任何有害廢物 | 已解釋        |
| <b>關鍵績效指標 A1.4</b>    |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 已遵守        |
| <b>關鍵績效指標 A1.5</b>    |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            |
| <b>關鍵績效指標 A1.6</b>    |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 廢物管理        | 已遵守        |
| <b>A2 資源使用</b>        |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 資源使用        | 已遵守        |

|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一般披露 |                                                          | 參考章節／備註               | 不遵守<br>就解釋 |
|-----------------------|----------------------------------------------------------|-----------------------|------------|
| 關鍵績效指標 A2.1           |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 已遵守        |
| 關鍵績效指標 A2.2           |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 已遵守        |
| 關鍵績效指標 A2.3           |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環境及天然資源               | 已遵守        |
| 關鍵績效指標 A2.4           |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是否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用水                    | 已遵守        |
| 關鍵績效指標 A2.5           |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 我們並未在服務中使用包裝材料。       | 已解釋        |
|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 盡量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 環境及天然資源               | 已遵守        |
| 關鍵績效指標 A3.1           |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 我們的經營並未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產生重大影響 | 已解釋        |
| 層面 A4                 |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 氣候變化影響                | 已遵守        |
| 關鍵績效指標 A4.1           |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所採取的的應對行動。                    | 氣候變化影響                | 已遵守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一般披露 |                                                                     |       | 參考章節／備註 | 不遵守<br>就解釋 |
|-----------------------|---------------------------------------------------------------------|-------|---------|------------|
| <b>B. 社會</b>          |                                                                     |       |         |            |
| <b>B1 僱傭</b>          |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 關心僱員  |         | 已遵守        |
| <b>關鍵績效指標 B1.1</b>    |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 僱員組成  |         | 已遵守        |
| <b>關鍵績效指標 B1.2</b>    |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 僱員組成  |         | 已遵守        |
| <b>B2 健康與安全</b>       |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 健康與安全 |         | 已遵守        |
|                       | (a) 政策；及                                                            |       |         |            |
|                       | (b) 遵守及嚴重不遵守相關準則、規則及規例的資料。                                          |       |         |            |
| <b>關鍵績效指標 B2.1</b>    | 於過往三個年度（包括報告年度）各年發生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 健康與安全 |         | 已遵守        |
| <b>關鍵績效指標 B2.2</b>    |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天數。                                                         | 健康與安全 |         | 已遵守        |
| <b>關鍵績效指標 B2.3</b>    |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健康與安全 |         | 已遵守        |
| <b>B3 發展及培訓</b>       |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 發展及培訓 |         | 已遵守        |
| <b>關鍵績效指標 B3.1</b>    |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 發展及培訓 |         | 已遵守        |

|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一般披露 |                                          | 參考章節／備註 | 不遵守<br>就解釋 |
|-----------------------|------------------------------------------|---------|------------|
| 關鍵績效指標 B3.2           |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 發展及培訓   | 已遵守        |
| B4 勞工準則               |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 僱傭及勞工準則 | 已遵守        |
|                       | (a) 政策；及                                 |         |            |
|                       | (b) 遵守及嚴重不遵守相關準則、規則及規例的資料。               |         |            |
| 關鍵績效指標 B4.1           |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 僱傭及勞工準則 | 已遵守        |
| 關鍵績效指標 B4.2           |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 僱傭及勞工準則 | 已遵守        |
| B5 供應鏈管理              |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 關鍵供應商管理 | 已遵守        |
| 關鍵績效指標 B5.1           |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 關鍵供應商管理 | 已遵守        |
| 關鍵績效指標 B5.2           |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甄選供應商   | 已遵守        |
| 關鍵績效指標 B5.3           |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我們的價值鏈  | 已遵守        |
| 關鍵績效指標 B5.4           | 描述在甄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甄選供應商   | 已遵守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一般披露 |                                     | 參考章節／備註         | 不遵守<br>就解釋 |
|-----------------------|-------------------------------------|-----------------|------------|
| <b>B6 產品責任</b>        |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 我們的價值鏈          | 已遵守        |
|                       | (a) 政策；及                            |                 |            |
|                       |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            |
| <b>關鍵績效指標 B6.1</b>    |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召回的百分比。        | 我們並未召回任何產品      | 已解釋        |
| <b>關鍵績效指標 B6.2</b>    |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 我們並未收到任何投訴      | 已解釋        |
| <b>關鍵績效指標 B6.3</b>    |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 知識產權、消費者資料及私隱政策 | 已遵守        |
| <b>關鍵績效指標 B6.4</b>    | 描述質量核驗過程及產品召回程序。                    | 關心客戶            | 已遵守        |
| <b>關鍵績效指標 B6.5</b>    |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知識產權、消費者資料及私隱政策 | 已遵守        |
| <b>B7 反貪污</b>         |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                   | 反貪污制度           | 已遵守        |
|                       | (a) 政策；及                            |                 |            |
|                       |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            |



|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一般披露 |                                       | 參考章節／備註      | 不遵守<br>就解釋 |
|-----------------------|---------------------------------------|--------------|------------|
| 關鍵績效指標 B7.1           | 於報告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 我們並無任何貪污訴訟案件 | 已遵守        |
| 關鍵績效指標 B7.2           |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反貪污制度        | 已遵守        |
| 關鍵績效指標 B7.3           |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 發展及反貪污培訓     | 已遵守        |
| B8 社區投資               |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 關心社區         | 已遵守        |
| 關鍵績效指標 B8.1           |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 關心社區         | 已遵守        |
| 關鍵績效指標 B8.2           |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 關心社區         | 已遵守        |

# 董事會報告

董事呈列董事會報告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有關附屬公司主要業務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本集團業務包括向新加坡及香港物流行業提供運輸及存儲服務、向客戶提供貨車運輸及集散服務。於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活動之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於本年度，本集團業務回顧及本集團表現之討論及分析及其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之重大因素載於本年報第5頁至第11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載列於本年報第5頁至第11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上述章節組成本報告的一部分。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虧損及本集團於該日期之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64頁至第127頁。

經董事會考慮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資本需求，除其他因素外，考慮宣派股息。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並未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管轄區）法律，概無載列任何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規定，除非聯交所另有規定。

## 儲備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錄得累計虧損，因此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計算後並無可供現金分派的儲備。然而，倘本公司能夠在緊隨提議派付股息當日後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到期的債務，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內約25.4百萬新加坡元可作股息分派。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向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年度銷售總額之80.6%及向最大客戶之銷售額達43.2%。從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購買額佔本年度之購買總額40.8%，其中包括從最大供應商的購買額佔15.0%。本集團與其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的關係。

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盡悉，擁有本公司5%以上之股本)並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擁有實益權益。

##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供股章程所載的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悉數動用供股籌集得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所動用金額載於本年報第9頁。

## 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創造環保的企業環境，珍惜天然資源。我們相信任何人均可造福環境，每名僱員的一小步，長遠而言，將可大大降低地球上的碳排放。作為一個負責任的集團，我們致力於不斷提高自然資源的有效利用率，及致力於發展節能文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於本年報第25頁至第48頁。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已於各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

於本年度，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蔡江林先生（於2025年2月28日辭任）

馮美娟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偉健先生

李虹靜女士（於2024年7月1日獲委任）

黃淑儀女士

黃靜雲女士（於2024年4月2日辭任）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頁。

## 董事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馮美娟女士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該等服務合約將繼續直至任何一方或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的任期自委任日期起初步為一年，惟可於委任函內訂明的若干情況下終止。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任命為現有董事會成員之任何董事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有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2條，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此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佔當時董事人數三分之一（若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將退任之董事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本集團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薪酬

董事袍金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他酬金乃董事會參考董事職務、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根據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並考慮據各個別人士之資質及對本集團之貢獻制定。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詳情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28至18.30條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董事薪酬）及附註9（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薪酬）。

董事薪酬須待董事會獲本公司股東授予釐定酬金之授權或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並按持續基準受薪酬委員會監督。其他酬金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董事職務、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至該年年終，董事或董事的關連實體概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作為一方訂立對本集團業務關係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訂立重大合約。

## 競爭業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董事、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如GEM上市規則所定義）於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造成競爭或可能造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存續涉及管理及執行本公司全部及任何部分業務的合約（僱傭合約除外）。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行政人員」）於所持有的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及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董事姓名         | 股份／持倉數目              | 股權比例  | 身份           |
|--------------|----------------------|-------|--------------|
| 蔡江林先生(「蔡先生」) | 3,230,250 (附註)<br>好倉 | 1.94% | 受控公司權益及實益擁有人 |

附註：2,910,250 股股份由 Ventris Global Limited (「Ventris」) 持有。Ventris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蔡先生合法並實益擁有。蔡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Ventris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於其中擁有權益。

## 董事於 VENTRIS (本公司相關法團) 股份之權益

| 董事  | 身份及權益性質 | 於 Ventris 之<br>股份數目 | 於 Ventris 之<br>股權比例 |
|-----|---------|---------------------|---------------------|
| 蔡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1<br>好倉             | 100%                |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債券證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5.46 及 5.67 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並於 2017 年 10 月 18 日起生效。以下為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及條件的概要。

### (a)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於授出購股權時的全職或兼職或另行委聘的任何僱員、諮詢人、顧問、服務供應商、代理、客戶、夥伴或合營夥伴(包括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由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有貢獻或可能有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回報，使彼等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掛鉤。

## (b) 授出及接納購股權

在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規限下，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選擇向合資格參與者作出要約。要約應以書面按董事不時決定之方式向合資格參與者作出，自作出要約之日（包括該日）起21天內可供有關合資格參與者接納，惟於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滿十週年或購股權計劃終止當日或向合資格參與者作出要約後其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該要約不再可供接納。

倘於要約可能規定的時間（不得遲於自授出日期（包括該日）起21天）內，合資格參與者正式簽署接納購股權之一式兩份函件，且本公司已收到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予退還1.00港元匯款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後，則要約應視為已獲有關合資格參與者接納。

合資格參與者接納任何要約時，所接受的股份數目可少於要約所提呈的股份數目，惟其接納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必須為在聯交所買賣之一手股份數目或其完整之倍數。

## (c) 認購價

購股權計劃的股份認購價由董事酌情釐定，惟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a) 授出有關購股權當日（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b) 緊接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連續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之平均值；及(c) 授出有關購股權當日之股份面值。

## (d) 股份最高數目

- (i) 在下文(iii)規限下，於任何時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連同根據本集團當時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限額，不得超過相等於購股權計劃生效當日（即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數目。根據於上市日期已發行合共640,000,000股股份計算，相關限額將會為64,000,000股股份，佔於上市日期及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10%的限額，惟於該等情況下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更新限額批准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過往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未行使、已註銷或已失效的購股權或已行使的購股權）於計算經更新限額時不會計算在內。

- (ii)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單獨批准授出超過10%限額之購股權，惟超過限額之購股權僅向尋求有關批准前由本公司特別釐定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通函，內容包括有關可獲授購股權的特定合資格參與者的一般描述、將授出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向特定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的目的及購股權條款如何達致該目的之說明、GEM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資料。
- (iii)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待行使購股權及根據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任何其他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限額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倘超出該限額，則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iv) 除非按下文所述方式獲股東批准，否則在任何12個月期間，因授予各承授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倘向合資格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將會導致該名人士於截至進一步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所有已獲及將獲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經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有關進一步授出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單獨批准，而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倘合資格參與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均不得投票。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通函，該通函須披露合資格參與者的身份、將授出購股權（及過往授予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以及GEM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資料。將授予有關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須於股東批准前訂定，而計算認購價時，建議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之董事會會議日期應視為授出日期。
- (v) 向本公司任何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其任何聯繫人授予的每股購股權均須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不包括作為擬議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如有））。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的購股權，將導致在已授予和將被授予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行使後發行和即將發行的股份，於截至（包括）授予日期為止的12個月內：(i) 合共佔已發行股份的0.1%以上；及(ii) 根據股份於每份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其總值超過500萬港元，則上述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得股東批准。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通函。所有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均須於該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除非通函中已表明其意願，否則任何人均可在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相關決議案。於大會上就批准授出有關購股權作出的任何投票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e) 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向各承授人授出購股權時釐定及指明的時間內隨時行使，但無論如何不超過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10年，惟須受提早終止購股權計劃所限。

儘管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購股權計劃中並無規定必須持有購股權或必須達到的業績目標的最短期限，但董事可以授予購股權，惟須遵守有關董事持有的該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及／或要實現的業績目標的條款及條件，並由董事全權酌情決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載列如下：

|    | 授出日期       | 行使期限                      | 行使價<br>港元 | 緊接授出<br>日期前之<br>每股收市價<br>港元 | 於2024年<br>1月1日<br>尚未行使的<br>購股權數目 | 年內失效／註銷     | 於2024年<br>12月31日<br>尚未行使的<br>購股權數目 | 於2024年<br>12月31日<br>購股權所涉<br>相關股份佔<br>本公司已發行<br>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
|----|------------|---------------------------|-----------|-----------------------------|----------------------------------|-------------|------------------------------------|----------------------------------------------------------|
| 僱員 | 2021年5月21日 | 2021年5月21日至<br>2024年5月20日 | 5.467     | 0.285                       | 2,669,194                        | (2,669,194) | —<br>(附註1)                         | —                                                        |
|    | 2022年1月20日 | 2022年1月20日至<br>2025年1月19日 | 2.026     | 0.102                       | 1,221,156                        | —           | 1,221,156<br>(附註2)                 | 0.73%                                                    |
|    |            |                           |           |                             | 3,890,350                        | (2,669,194) | 1,221,156                          | 0.73%                                                    |

附註：

- 購股權已授予8名僱員。彼等各自持有333,649份購股權。
- 購股權已授予3名僱員。彼等各自持有407,052份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將於2027年10月17日到期。

於2024年5月20日行使期屆滿後，有2,669,194份購股權失效，除此之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任何購股權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2024財政年度（「2024財年」）年初及年末，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可授出的購股權數量均為4,170,880股。根據各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可供發行的購股權）為4,170,880股，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5%。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除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 權益掛鈎協議

除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概無訂立於本年度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續存之任何權益掛鈎協議。

## 重大合約

於年內或年末，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作為一方或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本集團之業務概無重大合約。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2024年12月31日，除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必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或記錄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於本公司的登記冊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帶在一切情況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 股東                        | 股份／持倉數目    | 股權比例  | 身份    |
|---------------------------|------------|-------|-------|
| 1. Ventris Global Limited | 2,910,250  | 1.74% | 實益擁有人 |
| 2. 王虎飛先生                  | 10,471,750 | 6.28% | 實益擁有人 |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 關連交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本集團並無進行需要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披露為關連交易的交易。

##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之資料及據董事所悉，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至少25%由公眾持有，且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維持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重大事項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全文載於本年報第13頁至第24頁。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基於董事利益的獲准許彌償條文現已生效且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有效。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訴訟作出及維持適當的投保安排。

## 核數師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辭任核數師，而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重新委任其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馮美娟

執行董事

香港

2025年3月31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春能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意見

吾等已審計列載於第64頁至127頁的春能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事項是在吾等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該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為7,786,066新加坡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195,627新加坡元)。

於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金額時，考慮未償還結餘之賬齡、是否存在糾紛、最近期過往付款模式、任何其他有關客戶信貸的可用資料連同行業違約率及前瞻性增長率時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及估計。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以及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時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故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被視為關鍵審計事項。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重要判斷及主要估計以及相關披露載於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3、16及31。

###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程序：

- 了解並評估貴集團的信貸政策及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內部控制；
- 在核數師專家的協助下，評估貴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合理性的方式為檢查管理層為達致相關判斷所採用之模式輸入數據(包括測試過往違約數據的準確性)、評估歷史虧損率是否按目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來適當調整；
- 於2024年12月31日重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金額及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是否適當及充足；
- 於財政年度結束後審閱於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相關之結算情況；及
- 審閱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的合適性。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所有刊載於 貴公司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根據吾等協定的委聘條款，吾等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吾等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規劃並執行集團審計，以取得與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資料相關的充分適當審計憑證，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及審閱為進行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吾等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用以消除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倘適用)。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一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相關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相關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沈子量

審核項目董事

執業證書編號：P08234

香港

灣仔

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4樓

2025年3月31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b>收益</b>                 | 5  | <b>25,807,716</b>   | 23,463,313     |
| 服務成本                      |    | <b>(23,062,675)</b> | (22,220,680)   |
| <b>毛利</b>                 |    | <b>2,745,041</b>    | 1,242,633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5  | <b>73,275</b>       | 175,359        |
| 行政開支                      |    | <b>(2,965,407)</b>  | (6,297,171)    |
|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    | <b>(199,596)</b>    | 251,130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 <b>—</b>            | (427,798)      |
| 融資成本                      | 6  | <b>(64,939)</b>     | (49,861)       |
| <b>除稅前虧損</b>              | 7  | <b>(411,626)</b>    | (5,105,708)    |
| 所得稅開支                     | 10 | <b>—</b>            | (8,649)        |
|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b>       |    | <b>(411,626)</b>    | (5,114,357)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    | <b>229,639</b>      | 47,602         |
| <b>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b>   |    | <b>(181,987)</b>    | (5,066,755)    |
| <b>每股虧損</b>               |    |                     |                |
| 基本及攤薄                     | 12 | <b>(0.0025)</b>     | (0.0343)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附註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3    | 6,495,796      | 7,835,653      |
| 使用權資產            | 14(a) | 862,853        | 503,704        |
| 無形資產             | 15    | —              | 49,672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       | 7,358,649      | 8,389,029      |
| <b>流動資產</b>      |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16    | 7,786,066      | 6,221,430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17    | 560,804        | 533,841        |
| 預付款項             |       | —              | 254,592        |
| 已抵押存款            | 18    | 535,373        | 524,252        |
| 銀行結餘             | 18    | 623,969        | 1,664,561      |
| 流動資產總額           |       | 9,506,212      | 9,198,676      |
| <b>流動負債</b>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19    | 901,139        | 962,236        |
| 合約負債             | 20    | 71,347         | 77,824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1    | 875,019        | 856,874        |
| 銀行借款             | 22    | 57,324         | 300,000        |
| 租賃負債             | 14(b) | 541,883        | 731,838        |
| 流動負債總額           |       | 2,446,712      | 2,928,772      |
| <b>流動資產淨額</b>    |       | 7,059,500      | 6,269,904      |
|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       | 14,418,149     | 14,658,933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附註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銀行借款         | 22    | 187,799        | —              |
| 租賃負債         | 14(b) | 289,179        | 535,775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476,978        | 535,775        |
| <b>資產淨值</b>  |       | 13,941,171     | 14,123,158     |
| <b>權益</b>    |       |                |                |
| 股本           | 24    | 5,725,993      | 5,725,993      |
| 儲備           | 25    | 8,215,178      | 8,397,165      |
| <b>權益總額</b>  |       | 13,941,171     | 14,123,158     |

董事會於 2025 年 3 月 31 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為簽署。

馮美娟  
董事

張偉健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 股本<br>新加坡元 | 股份溢價<br>新加坡元 | 購股權儲備<br>新加坡元 | 外匯儲備<br>新加坡元 | 累計虧損<br>新加坡元 | 權益總額<br>新加坡元 |
|------------------|------------|--------------|---------------|--------------|--------------|--------------|
|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 1,442,676  | 24,233,418   | 1,373,145     | —            | (13,322,013) | 13,727,226   |
| 供股時發行股份 (附註 24)  | 4,283,317  | 1,284,995    | —             | —            | —            | 5,568,312    |
| 供股時發行股份的交易成本     | —          | (105,625)    | —             | —            | —            | (105,625)    |
| 年內虧損             | —          | —            | —             | —            | (5,114,357)  | (5,114,357)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47,602       | —            | 47,602       |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                    |           |            |             |         |              |            |
|--------------------|-----------|------------|-------------|---------|--------------|------------|
|                    | 5,725,993 | 25,412,788 | 1,373,145   | 47,602  | (18,436,370) | 14,123,158 |
| 購股權失效 (附註 26)      | —         | —          | (1,174,452) | —       | 1,174,452    | —          |
| 年內虧損               | —         | —          | —           | —       | (411,626)    | (411,626)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229,639 | —            | 229,639    |
|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5,725,993 | 25,412,788 | 198,693     | 277,241 | (17,673,544) | 13,941,171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                  |                    |
| 除稅前虧損                    | (411,626)        | (5,105,708)        |
| 調整：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881,972        | 2,605,514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93,205           | 37,159             |
|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 199,885          | (14,399)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 (289)            | (236,731)          |
| 無形資產攤銷                   | 49,672           | 74,505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28,411)         | (111,346)          |
| 融資成本                     | 64,939           | 49,861             |
| 利息收入                     | (11,121)         | (12,392)           |
| 匯兌虧損淨額                   | 3,360            | 112,344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                | 427,798            |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虧損)        | 1,841,586        | (2,173,395)        |
|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 (1,633,554)      | (2,225,198)        |
| 合約資產減少                   | —                | 41,616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 (11,686)         | 2,603,442          |
|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 257,963          | (107,443)          |
|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                 | (61,097)         | (288,912)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 11,792           | (128,103)          |
|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 (6,477)          | 77,824             |
| <b>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的淨現金流量</b> | <b>398,527</b>   | <b>(2,200,169)</b> |
|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                  |                    |
| 已收利息收入                   | 11,121           | 12,392             |
| 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504,066)        | (3,045,197)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66,200           | 535,000            |
| 已抵押存款增加                  | (11,121)         | (12,393)           |
| <b>投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流量</b>      | <b>(437,866)</b> | <b>(2,510,198)</b>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    |                    |                |
| 供股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 —                  | 5,568,312      |
| 供股時發行股份成本                |    | —                  | (105,625)      |
| 償還銀行借款                   |    | (354,877)          | (847,288)      |
| 新增借款                     |    | 300,000            | 300,000        |
| 租賃負債付款的本金及利息部分           |    | (941,797)          | (758,280)      |
| 已付利息                     |    | (12,047)           | (7,612)        |
| <b>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的淨現金流量</b> |    | <b>(1,008,721)</b> | 4,149,507      |
|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    | <b>(1,048,060)</b> | (560,860)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664,561          | 2,252,650      |
|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    | 7,468              | (27,229)       |
|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 18 | <b>623,969</b>     | 1,664,561      |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中64號廠商會大廈21樓。本集團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為3 Soon Lee Street, #06-03, Pioneer Junction, Singapore 627606。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從事為新加坡及香港物流行業提供各類運輸管理服務(主要為貨車運輸及集散服務)。

### 附屬公司資料

於12月31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br>經營地點        | 已發行普通股本       | 本公司應佔<br>權益百分比 |        | 主要業務          |
|-------------------------------------|----------------------|---------------|----------------|--------|---------------|
|                                     |                      |               | 2024年          | 2023年  |               |
| CA Transportation & Warehousing Pte | 新加坡                  | 3,000,000新加坡元 | 間接100%         | 間接100% | 貨車運輸及<br>集散服務 |
| New Pine Global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br>(「英屬處女群島」) | 3美元           | 直接100%         | 直接100% | 投資控股          |
| Loyal Zone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 1,000美元       | 直接100%         | 直接100% | 投資控股          |
| C&N Hong Kong Limited               | 香港                   | 1,000港元       | 間接100%         | 間接100% | 暫無營業          |
| Success Elegant Limited             | 香港                   | 1港元           | 直接100%         | 直接100% | 貨車運輸          |

##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用的重大會計資料政策於附註2.3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新加坡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2.1 編製基準(續)

### 綜合帳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就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使用與本公司一致之會計政策按同一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賬目，並持續計入綜合賬目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之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集團內部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之交易之現金流量會於綜合計算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並無失去控制權之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以權益交易入賬。

### 獨立財務報表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除非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否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或應收股利基準入賬。

如股息超出宣派股息期間該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如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之資產淨值(包括商譽)之賬面值，則在接獲該等投資之股息時須對該等附屬公司之投資作減值測試。

## 2.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 2024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                                |              |
|--------------------------------|--------------|
|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 附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
|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 供應商融資安排      |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已頒佈但於 2024 年 1 月 1 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該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之準則。

|                                                                |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br>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
|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 缺乏可兌換性                       | 2025 年 1 月 1 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                  | 2026 年 1 月 1 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 11 冊                                     | 2026 年 1 月 1 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br>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合約            | 2026 年 1 月 1 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 —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 2027 年 1 月 1 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br>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出資 |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br>釐定      |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修訂本及新訂準則預期於首次應用期間引致之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修訂本及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惟下文所述新訂準則除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2.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新規定，有助於實現類似實體財務表現的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及透明度。即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不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對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引入重大變動，重點在於損益表中呈列的財務表現資料，此將影響本集團在財務報表中呈列及披露財務表現的方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引入的主要變動涉及(i) 損益表的結構，(ii) 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稱為替代或非公認會計原則績效指標)的規定披露，及(iii) 加強資料匯集及分類的要求。

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非金融資產減值

非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倘資產已減值，則作為開支透過綜合損益表撇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就個別資產釐定，惟倘資產並無產生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之現金流入，則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按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計算。

可使用價值為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現值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現金產生單位(已計量減值)之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計算。

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虧損首先從該單位的商譽中分配，其後在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間按比例分配。因估計變動導致其後可收回金額增加將計入損益，並撥回減值，惟倘相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則減值虧損被視為重估減值。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為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而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當本集團作出付款的物業擁有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成分，全部代價按於初始確認時之相對公允值比例，於租賃土地及樓宇成分之間進行分配。倘相關付款分配能可靠計量時，租賃土地的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使用權資產」呈列。當代價無法在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成分及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僅當有關項目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將其後成本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的財務期間在損益表內確認為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按足以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值之比率，於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主要年率如下：

|        |           |
|--------|-----------|
| 汽車     | 5 年至 10 年 |
| 電腦     | 1 年       |
| 物業     | 26 年      |
| 租賃物業裝修 | 2 年       |

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調整(如適用)剩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任合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按預期基準入賬。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隨後按其可使用經濟年期予以攤銷，並於無形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時評估減值。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

### 計算機軟件

購入的計算機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估計可使用年期(5 年)以直線法攤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租賃

於訂立合約時，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控制權，可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權以換取代價，則合約為或包含租賃。倘客戶同時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及從該用途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會將控制權轉移。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短期租賃除外，該等租賃主要為手提電腦及辦公室傢俬)。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會按租賃基準決定是否將該租賃撥充資本。與未撥充資本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化基準確認為開支。

當將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之初始值乃按租期內應付租金之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暗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則採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根據合理確定延長選擇權作出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的計量。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Sub 2 Limited所持有租賃的信貨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倘個別承租人(透過近期融資或市場數據)能夠獲取即時可觀察的攤銷貸款利率，且付款情況與該租賃相似，則本集團實體可使用該利率作為起點釐定增量借款利率。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之使用權資產初始時按成本計量，當中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值加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金，以及所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地而產生的估計成本，該成本須貼現至其現值並扣除任何收取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倘本集團合理確信在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則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屆滿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當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時，於行使購買選擇權後，相關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以及相關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將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將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初步按公允值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並無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按公允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初步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的政策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其產生的現金流量應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的本金產生的利息(「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一種業務模式中持有，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以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已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則於一種業務模式中持有，旨在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未於上述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須於監管或市場慣例規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視乎其分類而定，載述如下：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將予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

- 自資產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手」安排承擔責任，在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將所收取的現金金額全數付予第三方；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自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手安排，會評估其是否已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至何種程度。倘其並無轉讓亦無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持續按本集團持續涉及該項資產的程度確認已轉讓的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倘持續涉及的形式為已轉讓資產的擔保，則按該資產的原始賬面值與本集團須付最高代價金額兩者間較低者計量。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存款及銀行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相關金融工具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始終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撥備矩陣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估計，並就債務人特有之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的現狀和預測方向的評估(包括貨幣的時間價值(如適用))作出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則本集團會以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在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內因發生任何可能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比之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因金融工具可能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金融資產整個信貸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部分。

###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起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之成本或精力而可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從經濟專家報告、金融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庫及其他類似組織獲得的本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以及考慮與本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各種外部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來源。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之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特定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其債務能力大幅下降之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 債務人經營業績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同一債務人其他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及
- 導致債務人償還其債務能力大幅下降之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之實際或預期之重大不利變化。

不論上述評估之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之資料證明信貸風險並無增加。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倘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展示為具有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假設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並無大幅增加。倘：

- (i) 金融工具違約風險偏低；
- (ii) 債務人有強大能力於短期滿足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
- (iii) 較長期的經濟及業務狀況存在不利變動，惟將未必削弱債務人達成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則金融工具釐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

當資產具有根據國際定義之外部「投資級別」信貸評級或(倘並無外部評級)資產具有內部「履約」級別，則本集團視金融資產為信貸風險偏低。履約指交易對手具有強勁財務狀況且並無逾期款項。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確定信貸風險曾否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適時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確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視下列各項為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之違約事件，原因是過往經驗顯示並不符合下列任何準則之應收款項一般屬不可收回。

- 當交易對方違反財務契諾時；或
- 內部生成或自外部取得之資料顯示債權人不大可能向其信貸人(包括本集團)悉數還款(並無考慮本集團持有之任何抵押品)。

無論上文所分析，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 90 天，則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有理據的資料說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作別論。

####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之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嚴重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交易對手之放款人因與交易對手出現財務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而給予交易對手在一般情況下放款人不予考慮之優惠條件；
- 交易對手很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因財政困難，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 撇銷政策

當有信息表明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時，及並無合理預期收回時(包括債務人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金額逾期超過一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則本集團將撇銷其金融資產。經計及適當的法律意見，撇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需遵守本集團的收回程序項下的法律行動。收回的資產於損益內確認。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之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暴露之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依據按上文所述經前瞻性資料調整之歷史數據。就金融資產而言，違約風險為該資產於報告日期的賬面總值。

就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按原有實際利率貼現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進行估計。

倘本集團已於過往報告期間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惟於本報告日期釐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條件不再達成，則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會按相等於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運用簡化法的資產除外。

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於損益中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內容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項下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就特定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是證明任何在扣除實體的所有負債後其資產剩餘權益的合約。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銀行借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最初按公允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不大，在此情況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成本列賬。

#### 借款

借款最初按公允值(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在損益中確認。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在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的情況下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會遞延至提取貸款為止。倘無證據顯示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則有關費用會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在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權將償還負債延遲至報告期後至少 12 個月。

將附有契諾的貸款安排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時，會考慮本集團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本集團於報告期後須遵守的契諾不影響於報告日期的分類。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活期存款，以及可以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於獲得後三個月內屆滿)。於要求時償還且形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亦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組成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並可準確估計責任金額的情況下，須對該等時間或金額不確定之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之金額乃按預期用於履行該責任之支出之現值列賬。用以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具體風險之評估的稅前利率。隨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若不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或無法可靠估計流出金額，則該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流出的可能性極低。除非流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否則只有在一個或多個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時才能確定是否存在的可能義務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

### 所得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由於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故有別於損益內所確認的溢利。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按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一般按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的暫時差額而確認。一般情況下，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在可能有應課稅溢利足以用作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時予以確認。倘暫時差額乃由商譽或初始確認(不包括於業務合併時確認)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的其他資產和負債時產生，以及交易當時並無產生同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該項資產和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暫時差額有可能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予以扣減。

遞延稅項以該期間(當清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時)預期適用稅率衡量，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在遞延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的稅項影響。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確定稅項扣減應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租賃交易而言，如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本集團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的規定。本集團確認與租賃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為限，並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在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具合法執行權利互相抵銷，以及其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計劃以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予以抵銷，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

### 商品及服務稅(「商品及服務稅」)

收益、開支及資產於扣除商品及服務稅後確認，惟倘購買資產或服務產生商品及服務稅不可自稅務機關收回，則在此情況下，商品及服務稅確認為資產收購成本的一部分或(倘適用)開支項目的一部分。

載列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時商品及服務稅乃包含在內。

自稅務機關收回或須支付予稅務機關的商品及服務稅淨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作應收款項或應付款項的一部分。

### 政府補助

倘合理確認本集團將達成補助附帶的條件及將獲得補助，方會確認政府補助。

用作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乃於應收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該等補助呈列於「其他收入及收益」項下。

### 收益確認

收入按本集團預期有權換取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代價計算，惟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除外。

收益於本集團通過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履行履約義務時(即客戶獲得對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履約義務或於某個時間點或隨時間履行。已確認收益金額為分配予已履行履約義務的金額。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收益確認(續)

#### (a) 提供的服務

大部分收益源自提供運輸管理服務，如客戶產品的貨車運輸及集散。

貨車運輸收入於提供服務時隨著時間的推移而確認，因為客戶同時收到及消耗本集團提供的利益。收入乃參考相關履約義務的完成履行進度確認。履約義務的完成履行進度採用產出法計量，即以直接計量迄今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相對於合約項下承諾的剩餘商品或服務的價值為基礎確認收入，有關方法最能體現本集團轉讓商品及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

集散收益於各存儲階段按直線法確認，乃因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由客戶同時取得及耗用。

####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透過採用在金融工具預期壽命或更短期間(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收益貼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乃於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支付代價時確認。合約負債亦會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在該等情況下，相應的應收款項亦將予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僱員福利

#### (a)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應享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於僱員可享有假期時確認。撥備乃就僱員直至報告期末止所提供服務可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的估計責任作出。僱員可享有的病假及產假於休假時方予確認。

#### (b)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向所有僱員均可參加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及僱員對計劃的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計算。於損益中扣除的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指本集團應向基金支付的供款。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發行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予若干僱員。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乃按授出日期權益工具之公允值(不包括非市場形式歸屬條件影響)計量。於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允值乃根據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之股份估計並經就非市場形式歸屬條件影響調整，於歸屬期按直線法列作開支。

### 外幣換算

####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新加坡元呈列。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外幣換算(續)

於各實體財務報表的交易及結餘

於初始確認時，外幣交易均採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各報告期末的匯率進行換算。因換算政策而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期的外幣匯率換算。交易日期為本公司初始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之日。按公允值計量及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允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 綜合賬目的換算

所有海外經營業務(全部均非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系之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功能貨幣如有別於本公司的呈列貨幣，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 於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有關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收支乃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在有關交易當日通行匯率累積影響的合理估計內，在該情況下，收支按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外幣換算儲備內累計。

於綜合入賬時，因換算構成海外實體投資淨額一部分的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外幣換算儲備內累計。當海外經營業務被出售時，該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3.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於應用附註2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作出對已確認金額有重大影響的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並就未能輕易從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均會持續進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當期，則在修訂估計的期間確認；倘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管理層在實施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有關估計外，亦作出下列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數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採用以下會顯著影響對客戶合約收益金額及時間認定的判斷：

##### (a) 識別捆綁貨車運輸服務及集散服務的履約義務

本集團提供貨車運輸服務，該服務可向客戶單獨或捆綁集散服務一同提供。本集團認為貨車運輸服務及集散服務截然不同。貨車運輸服務主要指使用原動機運輸集裝箱或使用卡車及其他輔助服務運輸散裝貨物。集散服務是指通過本集團租用的集裝箱堆場提供的集裝箱倉儲服務。就貨車運輸服務而言，本集團需要將貨物運輸至指定地點，而集散服務則需要將堆場轉租給客戶，以使其存儲集裝箱。此外，貨車運輸服務與集散服務並非高度依存或高度相關，因為即使客戶拒絕集散服務，本集團亦能提供貨車運輸服務。因此，本集團使用經調整市場評估法將一部分交易價格分配至貨車運輸服務及集散服務。

##### (b) 釐定貨車運輸服務及集散服務的時間

本集團認為由於客戶同時收到並消費本集團提供的裨益，因此貨車運輸服務及集散服務收益隨時間推移確認。本集團釐定當客戶同時收到和消費本集團業績提供收益為本集團履行時，貨車運輸收益會隨時間推移確認，按產出法確認，釐定集散收益於各期間按直線法確認，乃因本集團所提供的裨益由客戶同時取得及耗用。

####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就第1階段資產而言，一般法項下的預期信貸虧損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等額撥備計量，就第2階段或第3階段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等額撥備計量。資產在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轉入第2階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界定構成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因素。於評估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考慮定性及定量的合理且有理據的前瞻性資料。

### 3.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關鍵來源

於報告期末，使下一財政年度的資產賬面值及負債產生重大調整而面臨巨大風險的關於未來的關鍵假設及其他不確定因素預計的關鍵來源載列如下。

####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於報告期末是否有任何可能減值跡象。當有跡象表明賬面值不可收回時對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公允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時，存在減值。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具約束力銷售交易中相若資產的適用資料或可觀察市場價減出售資產的增值成本，按公平基準計算。使用價值乃根據貼現現金流量(「貼現現金流量」)模型計算。現金流量乃產生預算，且不包括本集團尚未執行的重建活動或將提高待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表現的重大未來投資。可收回金額易受到貼現現金流量模型所用貼現率及預期未來現金流入及作估算目的增長率的影響。

於2024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6,495,796新加坡元及862,853新加坡元(2023年：7,835,653新加坡元及503,704新加坡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2023年：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427,798新加坡元，而使用權資產減值為零)。

####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

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的可觀察歷史違約率。本集團將按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調節該矩陣。例如，倘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未來一年內將惡化，這可能導致製造業的違約數量增加，歷史違約率將作出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更新過往可觀察違約率及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可觀察歷史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關係的評估屬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易受環境及預測經濟狀況變動的影響。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未必可代表客戶的未來實際違約。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資料於附註31披露。

於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7,786,066新加坡元(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為195,627新加坡元)(2023年：6,221,430新加坡元(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為32,750新加坡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3.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關鍵來源(續)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根據對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作出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其過往歷史、現時市況及前瞻性估計在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使用判斷。基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減值虧損金額計量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倘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由於事實及情況變動而向下調整，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 560,804 新加坡元，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為 4,722 新加坡元 (2023 年：533,841 新加坡元，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為 4,865 新加坡元)。

## 4.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本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業績評估，主要聚焦於服務類別。本集團已確認如下兩個呈報分部：

貨車運輸分部 — 提供貨物運輸及其他相關服務。本集團於新加坡及香港提供自客戶指定提貨點至其指定交貨點的運輸服務(主要為集裝箱)。

集散分部 — 本集團於物流堆場向客戶提供集裝箱儲存設施。

分部業績不包括未分配行政開支、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融資成本以及所得稅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已抵押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乃由於該等資產按組別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銀行借款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乃由於該等負債按組別基準管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附註5)

銷售予外部客戶

分部業績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未分配融資成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除稅前虧損

分部資產

對賬

已抵押存款

現金及銀行結餘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資產總額

分部負債

對賬

銀行借款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負債總額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未分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融資成本

未分配融資成本

資本開支\*

| 貨車運輸<br>新加坡元 | 集散服務<br>新加坡元 | 總計<br>新加坡元  |
|--------------|--------------|-------------|
| 24,571,081   | 1,236,635    | 25,807,716  |
| 2,014,125    | 506,550      | 2,520,675   |
|              |              | 44,864      |
|              |              | 289         |
|              |              | (12,047)    |
|              |              | (2,965,407) |
|              |              | (411,626)   |
| 14,196,662   | 948,053      | 15,144,715  |
|              |              | 535,373     |
|              |              | 623,969     |
|              |              | 560,804     |
|              |              | 16,864,861  |
| 1,720,902    | 247,988      | 1,968,890   |
|              |              | 245,123     |
|              |              | 709,677     |
|              |              | 2,923,690   |
| 1,915,966    | 59,211       | 1,975,177   |
|              |              | 49,672      |
|              |              | 2,024,849   |
| 199,885      | —            | 199,885     |
|              |              | (289)       |
|              |              | 199,596     |
| 34,598       | 18,294       | 52,892      |
|              |              | 12,047      |
|              |              | 64,939      |
| 956,420      | —            | 956,420     |

\* 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添置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 貨車運輸<br>新加坡元 | 集散服務<br>新加坡元 | 總計<br>新加坡元  |
|-----------------------|--------------|--------------|-------------|
| 分部收益(附註5)             |              |              |             |
| 銷售予外部客戶               | 21,336,737   | 2,126,576    | 23,463,313  |
| 分部業績                  | (637,388)    | (978,346)    | (1,615,734) |
| 對賬                    |              |              |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              | 64,013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              |              | 236,731     |
| 未分配融資成本               |              |              | (7,612)     |
|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              |              | (3,783,106) |
| 除稅前虧損                 |              |              | (5,105,708) |
| 分部資產                  | 13,553,522   | 1,007,264    | 14,560,786  |
| 對賬                    |              |              |             |
| 已抵押存款                 |              |              | 524,252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 1,664,561   |
|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              |              | 838,106     |
| 資產總額                  |              |              | 17,587,705  |
| 分部負債                  | 1,573,119    | 828,096      | 2,401,215   |
| 對賬                    |              |              |             |
| 銀行借款                  |              |              | 300,000     |
|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              |              | 763,332     |
| 負債總額                  |              |              | 3,464,547   |
| 其他分部資料                |              |              |             |
| 折舊及攤銷                 | 2,071,904    | 59,211       | 2,131,115   |
|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              |              | 586,063     |
|                       |              |              | 2,717,178   |
|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 (14,399)     | —            | (14,399)    |
| 未分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              |              | (236,731)   |
|                       |              |              | (251,130)   |
| 融資成本                  | 5,435        | 36,814       | 42,249      |
| 未分配融資成本               |              |              | 7,612       |
|                       |              |              | 49,861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427,798      | —            | 427,798     |
| 資本開支*                 | 3,562,559    | —            | 3,562,559   |

\* 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添置

## 4. 分部資料(續)

###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對本集團的總收益單獨貢獻 10% 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客戶 A | 11,143,441     | 10,117,334     |
| 客戶 B | 3,034,508      | 3,500,087      |
| 客戶 C | 3,420,067      | 2,998,056      |

上述主要客戶的收益來自貨車運輸分部及集散服務分部。

### 地域資料

|      | 收益             |                | 非流動資產          |                |
|------|----------------|----------------|----------------|----------------|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香港   | 4,545,192      | 3,108,775      | 1,934,832      | 2,840,722      |
| 新加坡  | 21,262,524     | 20,354,538     | 5,423,817      | 5,548,307      |
| 綜合總額 | 25,807,716     | 23,463,313     | 7,358,649      | 8,389,029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5. 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於年內所提供服務的價值，扣除商品及服務稅。

有關收益分析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25,807,716     | 23,463,313     |

### (i) 收益資料分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 商品或服務類型

貨車運輸服務

集散服務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24,571,081     | 21,336,737     |
| 1,236,635      | 2,126,576      |
| 25,807,716     | 23,463,313     |
| 收益確認時間         |                |
| 隨時間            |                |
| 25,807,716     | 23,463,313     |

### (ii) 履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述如下：

#### 貨車運輸收益

當客戶在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到和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則履約義務使用產出法隨時間衡量達成情況。

#### 集散收益

履約義務在各存儲階段按直線法達成。

### (iii)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政府補助(附註)

雜項收入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11,121         | 12,392         |
| 28,411         | 111,346        |
| 31,704         | 51,595         |
| 2,039          | 26             |
| 73,275         | 175,359        |

附註：就收到的各種政府補助(主要指新加坡稅務局為支持業務營運而提供的獎勵計劃)而言，並無未履行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6. 融資成本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租賃負債利息 | 52,892         | 42,249         |
| 銀行借款利息 | 12,047         | 7,612          |
|        | <b>64,939</b>  | 49,861         |

##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僱員福利(不包括董事薪酬(附註8)) |                  |                |
| — 薪金及津貼            | 5,268,866        | 5,404,940      |
| — 中央公積金供款          | 679,330          | 707,339        |
|                    | <b>5,948,196</b> | 6,112,279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3)   | 1,881,972        | 2,605,514      |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 49,672           | 74,505         |
|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4)      | 93,205           | 37,159         |
|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附註14)   | 702,716          | 805,822        |
| 核數師薪酬              |                  |                |
| — 審計服務             | 130,277          | 120,069        |
| 匯兌虧損淨額             | 3,360            | 112,344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8. 董事薪酬

若干本公司董事因其獲委任為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而自該等附屬公司收取薪酬。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已收或應收薪酬總額載列如下：

|                               | 袍金<br>新加坡元     | 薪金及津貼<br>新加坡元  | 中央<br>公積金供款<br>新加坡元 | 總計<br>新加坡元     |
|-------------------------------|----------------|----------------|---------------------|----------------|
| <b>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b> |                |                |                     |                |
| 蔡江林(於 2025 年 2 月 28 日辭任)      | –              | 532,540        | 25,776              | 558,316        |
| 馮美娟                           | 20,543         | –              | –                   | 20,543         |
|                               | <b>20,543</b>  | <b>532,540</b> | <b>25,776</b>       | <b>578,859</b> |
| <b>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b> |                |                |                     |                |
| 蔡江林(於 2025 年 2 月 28 日辭任)      | 120,000        | 522,000        | 29,114              | 671,114        |
| 馮美娟                           | 20,582         | –              | –                   | 20,582         |
|                               | <b>140,582</b> | <b>522,000</b> | <b>29,114</b>       | <b>691,696</b> |

於年內已付或應付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如下：

|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黃淑儀 |                                              | 12,326         | 12,349         |
| 張偉健 |                                              | 20,543         | 20,582         |
| 盧雪麗 | (於 2023 年 7 月 1 日辭任)                         | –              | 10,291         |
| 黃靜雲 | (於 2023 年 7 月 1 日獲委任並<br>於 2024 年 4 月 2 日辭任) | 2,568          | 5,146          |
| 李虹靜 | (於 2024 年 7 月 1 日獲委任)                        | 4,110          | –              |
|     |                                              | <b>39,547</b>  | <b>48,368</b>  |

於年內並無其他已付或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2023 年：無)。

於年內並無本公司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安排(2023 年：無)。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酬金以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誘因或離職補償(2023 年：無)。



## 9.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

於年內薪酬最高之五位僱員包括一位(2023年：一位)本公司董事，彼等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剩餘四位(2023年：四位)薪酬最高者(既非本公司董事，亦非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詳情如下：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薪金及津貼   | 323,482        | 312,684        |
| 中央公積金供款 | 46,321         | 56,737         |
| 總計      | 369,803        | 369,421        |

上述所披露四位薪酬最高僱員之薪酬介乎以下範圍內之人數如下：

|                 | 2024 年 | 2023 年 |
|-----------------|--------|--------|
| 零至 1,000,000 港元 | 4      | 4      |

於年內，本集團概無支付予薪酬最高個體薪金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誘因或離職補償(2023年：無)。

##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產生或源於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稅收管轄權區域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合資格集團公司就首 2,000,000 港元應課稅溢利適用的稅率為 8.25%，餘下為 16.5%。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非合資格集團公司的適用稅率為 16.5%。

由於本集團有足夠的稅務虧損結轉以抵銷本年度的應課稅溢利(2023年：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10. 所得稅開支(續)

於年內新加坡法定所得稅率已按 17% (2023 年：17%) 計提。由於本集團有足夠的稅務虧損可抵銷本年度的應課稅溢利 (2023 年：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新加坡利得稅作出撥備。

有關截至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分為：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遞延稅項(附註 23) | —              | 8,649          |

按本公司附屬公司所在管轄權區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虧損適用的所得稅開支與所得稅開支對賬如下：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除稅前虧損             | (411,626)      | (5,105,708)    |
| 按適用稅率計算除稅前虧損的名義稅項 | (68,933)       | (852,226)      |
|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 62,554         | 179,512        |
|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5,462)        | (58,858)       |
|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 215,034        | 154,306        |
|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              | 585,915        |
|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203,193)      | —              |
| 所得稅開支             | —              | 8,649          |

遞延稅項詳情載於附註 23。

## 11.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2023年：無)。

## 12. 每股虧損

|                  | 2024年<br>新加坡元 | 2023年<br>新加坡元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 (411,626)     | (5,114,357)   |
| 年初已發行普通股         | 166,835,200   | 834,176,000   |
| 股份合併的影響(附註24(i)) | —             | (792,467,200) |
| 供股的影響(附註24(i))   | —             | 107,333,744   |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166,835,200   | 149,042,544   |

每股基本及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以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為計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於2023年1月4日生效之股份合併(附註24(i))被視作於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日整個期間生效。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而言，並未對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因為有關本公司未行使購股權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攤薄效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汽車<br>新加坡元         | 電腦<br>新加坡元    | 物業<br>新加坡元       | 租賃物業裝修<br>新加坡元   | 總計<br>新加坡元         |
|------------------------------------|--------------------|---------------|------------------|------------------|--------------------|
| <b>成本</b>                          |                    |               |                  |                  |                    |
|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 24,626,269         | 98,696        | 1,469,985        | 50,719           | 26,245,669         |
| 添置                                 | 2,105,841          | –             | –                | 939,356          | 3,045,197          |
| 出售                                 | (1,886,409)        | –             | –                | –                | (1,886,409)        |
|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470,000            | –             | –                | –                | 470,000            |
| 匯兌調整                               | (42,773)           | –             | –                | (14,081)         | (56,854)           |
|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 <b>25,272,928</b>  | <b>98,696</b> | <b>1,469,985</b> | <b>975,994</b>   | <b>27,817,603</b>  |
| 添置                                 | <b>504,066</b>     | <b>–</b>      | <b>–</b>         | <b>–</b>         | <b>504,066</b>     |
| 出售                                 | <b>(1,812,938)</b> | <b>–</b>      | <b>–</b>         | <b>–</b>         | <b>(1,812,938)</b> |
| 匯兌調整                               | <b>101,454</b>     | <b>–</b>      | <b>–</b>         | <b>33,951</b>    | <b>135,405</b>     |
|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b>24,065,510</b>  | <b>98,696</b> | <b>1,469,985</b> | <b>1,009,945</b> | <b>26,644,136</b>  |
| <b>累計折舊及減值</b>                     |                    |               |                  |                  |                    |
|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 17,732,892         | 98,696        | 403,510          | 50,719           | 18,285,817         |
| 年內支出                               | 2,034,745          | –             | 59,211           | 511,558          | 2,605,514          |
| 出售                                 | (1,462,755)        | –             | –                | –                | (1,462,755)        |
|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144,917            | –             | –                | –                | 144,917            |
| 減值                                 | –                  | –             | –                | 427,798          | 427,798            |
| 匯兌調整                               | (5,260)            | –             | –                | (14,081)         | (19,341)           |
|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 <b>18,444,539</b>  | <b>98,696</b> | <b>462,721</b>   | <b>975,994</b>   | <b>19,981,950</b>  |
| 年內支出                               | <b>1,822,761</b>   | <b>–</b>      | <b>59,211</b>    | <b>–</b>         | <b>1,881,972</b>   |
| 出售                                 | <b>(1,775,149)</b> | <b>–</b>      | <b>–</b>         | <b>–</b>         | <b>(1,775,149)</b> |
| 匯兌調整                               | <b>25,616</b>      | <b>–</b>      | <b>–</b>         | <b>33,951</b>    | <b>59,567</b>      |
|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b>18,517,767</b>  | <b>98,696</b> | <b>521,932</b>   | <b>1,009,945</b> | <b>20,148,340</b>  |
| <b>賬面值</b>                         |                    |               |                  |                  |                    |
|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b>5,547,743</b>   | <b>–</b>      | <b>948,053</b>   | <b>–</b>         | <b>6,495,796</b>   |
|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6,828,389          | –             | 1,007,264        | –                | 7,835,653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自使用權資產轉移任何成本及累計折舊至物業、廠房及設備（2023 年：成本 470,000 新加坡元及累計折舊 144,917 新加坡元）。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抵押作為擔保的資產

本集團總賬面值為948,053新加坡元(2023年：1,007,264新加坡元)的物業經抵押，為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附註22)作擔保。

#### 減值評估

就減值評估而言，管理層將香港及新加坡的業務營運識別為兩個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於2023年12月31日，由於香港現金產生單位及新加坡現金產生單位均錄得虧損，管理層評估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有所減值。

於2023年12月31日，管理層採用直接比較法估計汽車及物業的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公允值計量分類為公允值等級第三級。汽車及物業的估值乃假設擁有人按其現況出售汽車及物業，不包括影響汽車及物業價值的遞延條款合約、售後租回、合資經營、管理協議或任何類似安排。此外，概無考慮有關或影響出售汽車及物業的任何選擇權或優先購買權，亦無就汽車及物業一次性出售或出售予單一買方而作出撥備。其他主要假設包括類似汽車及物業在類似狀況或類似位置下的近期交易之交易價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根據香港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評估剩餘租賃物業裝修的減值。管理層採用收入法釐定香港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收入法依賴管理層的現金流量預測。

使用價值計算使用貼現現金流量(「貼現現金流量」)方法，其基礎為本公司董事批准並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採用涵蓋五年期間稅前貼現率的財務預算。超過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已使用不超過相關市場平均長期增長率的估計增長率估算。下文載列貼現現金流量採用的主要假設：

|           | 2023年 |
|-----------|-------|
| 毛利率(佔收益%) | 5%    |
| 增長率       | 2.5%  |
| 貼現率       | 11.4% |

以上主要假設已用於本集團的香港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下文闡述管理層為進行減值測試而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毛利率 — 用於確定分配予預算毛利率的價值的基準為自提供貨車運輸及集散活動的年度起預期實現的平均毛利率。

增長率 — 不超過行業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貼現率 — 使用的貼現率為稅前且反映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特定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減值評估(續)

根據上述減值評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已確認租賃物業裝修減值 427,798 新加坡元。

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化均不會造成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

## 14.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經營活動中使用的各種汽車及堆場的租賃合約。堆場租約一般為 3 年(2023 年：3 年)，而汽車租約通常為 3 年(2023 年：3 年)。其他設備的租期通常為 12 個月或更短及／或單個價值較低。本集團不得於本集團以外轉讓及轉租租賃資產。

###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年內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情況如下：

|                                    | 堆場<br>新加坡元 | 汽車<br>新加坡元      | 總計<br>新加坡元      |
|------------------------------------|------------|-----------------|-----------------|
|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 —          | 348,584         | 348,584         |
| 添置                                 | —          | 517,362         | 517,362         |
| 折舊費用                               | —          | (37,159)        | (37,159)        |
| 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325,083)       | (325,083)       |
|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 —          | <b>503,704</b>  | <b>503,704</b>  |
| 添置                                 | —          | <b>452,354</b>  | <b>452,354</b>  |
| 折舊費用                               | —          | <b>(93,205)</b> | <b>(93,205)</b> |
|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b>862,853</b>  | <b>862,853</b>  |

### 減值評估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 13。



####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b) 租賃負債

|                                 | 最低租賃付款         |                | 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                |
|---------------------------------|----------------|----------------|----------------|----------------|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一年以內                            | 566,500        | 768,816        | 541,883        | 731,838        |
|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280,544        | 465,592        | 272,870        | 451,483        |
| 多於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 16,435         | 86,084         | 16,309         | 84,292         |
|                                 | 863,479        | 1,320,492      | 831,062        | 1,267,613      |
| 減：未來融資費用                        | (32,417)       | (52,879)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租賃承擔現值                          | 831,062        | 1,267,613      |                |                |
| 減：須於 12 個月內償付的款項<br>(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                |                | (541,883)      | (731,838)      |
| 須於 12 個月後償付的款項<br>(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                |                | 289,179        | 535,775        |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增量借款利率在 4.91% 至 5.13% 之間(2023 年：4.91% 至 5.13%)。

所有租賃應付款項均以新加坡元計值。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於附註 31 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就租賃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6)       | 52,892         | 42,249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93,205         | 37,159         |
| 有關短期租賃的支出(計入服務成本) | 702,716        | 805,822        |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於附註 27(c) 披露。

## 15. 無形資產

|                                                                    | 電腦軟件<br>新加坡元 |
|--------------------------------------------------------------------|--------------|
| 成本                                                                 |              |
|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 月 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372,530      |
| 累計攤銷                                                               |              |
|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 248,353      |
| 年內攤銷                                                               | 74,505       |
|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 322,858      |
| 年內攤銷                                                               | 49,672       |
|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372,530      |
| 賬面值                                                                |              |
|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49,672       |

## 16. 貿易應收款項

|            | 2024年<br>新加坡元    | 2023年<br>新加坡元    |
|------------|------------------|------------------|
| 外部人士       | 7,981,693        | 6,254,180        |
|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195,627)        | (32,750)         |
|            | <b>7,786,066</b> | <b>6,221,430</b> |

貿易應收款項全部不計息且一般按30至90天(2023年：30至90天)之期限償還。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24年<br>新加坡元    | 2023年<br>新加坡元    |
|--------|------------------|------------------|
| 少於30天  | 3,323,355        | 4,584,082        |
| 31至60天 | 1,413,289        | 1,285,607        |
| 61至90天 | 142,976          | 348,715          |
| 90天以上  | 2,906,446        | 3,026            |
| 總計     | <b>7,786,066</b> | <b>6,221,430</b> |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利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備率乃基於多個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天數釐定。該計算方法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得有關過往事件、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具理據支持資料。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如逾期超過一年予以撇銷，且不受強制執行工作所規限。有關本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1。

於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以港元(「港元」)計值為4,215,562新加坡元(2023年：2,695,107新加坡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1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按金         | 446,426        | —              |
| 其他應收款項     | 119,100        | 538,706        |
|            | 565,526        | 538,706        |
|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4,722)        | (4,865)        |
|            | 560,804        | 533,841        |

金融資產包括上述涉及應收款項結餘，彼等近期並無拖欠歷史及逾期款項。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公司董事定期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本集團根據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評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為 4,722 新加坡元（2023 年：4,865 新加坡元）。有關本集團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 31。

## 18. 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銀行結餘                    | 623,969        | 1,664,561      |
| 已抵押存款                   | 535,373        | 524,252        |
|                         | 1,159,342      | 2,188,813      |
| 減：作為銀行借款擔保之已抵押存款（附註 22） | (535,373)      | (524,252)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623,969        | 1,664,561      |

銀行存款以新加坡元及港元計值，並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置於近期並無欠款記錄的可靠銀行。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港元計值之銀行結餘達 151,004 新加坡元（2023 年：843,944 新加坡元）。

**19.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一般於 30 天(2023 年：30 天)結算。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少於 30 天   | 628,205        | 739,112        |
| 31 至 60 天 | 225,109        | 141,808        |
| 61 至 90 天 | 47,825         | 44,995         |
| 90 天以上    | —              | 36,321         |
|           | <b>901,139</b> | <b>962,236</b> |

**20. 合約負債**

自客戶收取的短期墊款  
貨車運輸服務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 <b>71,347</b>  | <b>77,824</b>  |

合約負債主要與本集團向客戶轉讓服務的責任有關，本集團已就此獲得客戶為所提供服務而支付的短期墊款。

合約負債變動：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於 1 月 1 日                 | 77,824         | —              |
| 因年內確認收益導致合約負債減少並計入年初的合約負債 | (77,824)       | —              |
| 因已收客戶短期墊款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 71,347         | 77,824         |
| 於 12 月 31 日               | <b>71,347</b>  | <b>77,824</b>  |

已收墊款金額預期於一年(2023 年：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應計負債     | 667,208        | 702,546        |
|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 169,204        | 132,939        |
| 其他應付款項   | 38,607         | 21,389         |
|          | <b>875,019</b> | <b>856,874</b> |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港元計值為 122,655 新加坡元 (2023 年：16,945 新加坡元)。

## 22. 銀行借款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抵押銀行貸款：                      |                |                |
| 按要求或一年內                      | 57,324         | 300,000        |
| 於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 59,885         | —              |
| 於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 127,914        | —              |
|                              | <b>245,123</b> | <b>300,000</b> |
| 減：須於 12 個月內償付的款項 (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 (57,324)       | (300,000)      |
|                              | <b>187,799</b> | <b>—</b>       |

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銀行貸款的年度實際利率為 4.38% (2023 年：4.38%)。

本集團的抵押銀行貸款以下列作抵押：

- (i) 本集團位於新加坡的物業，其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賬面值總額為 948,053 新加坡元 (2023 年：1,007,264 新加坡元) (附註 13)；
- (ii) 已抵押存款，其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賬面值為 535,373 新加坡元 (2023 年：524,252 新加坡元) (附註 18)；及
- (iii)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董事提供的共同及若干個人擔保。



**23. 遞延稅項**

結餘淨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部分以及有關年度變動載列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產生自：

|                                    | 廠房及設備及<br>使用權資產<br>賬面淨值超出<br>稅收價值的部分<br>新加坡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3,599                                        |
| 計入年度損益(附註10)                       | (3,599)                                      |
| 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 —                                            |

遞延稅項資產產生自：

|                                    | 撥備<br>新加坡元 | 可用於抵銷<br>未來應課稅溢<br>利的稅項溢利<br>新加坡元 | 總計<br>新加坡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5,480      | 6,768                             | 12,248     |
| 於年度損益扣除(附註10)                      | (5,480)    | (6,768)                           | (12,248)   |
| 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 —          | —                                 | —          |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4,840,249新加坡元(2023年：6,051,161新加坡元)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動用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4. 股本

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                                        | 普通股數目<br>每股<br>0.01 港元 | 普通股數目<br>每股<br>0.2 港元 | 普通股面值<br>港元 | 股本<br>(相當於<br>新加坡元) |
|----------------------------------------|------------------------|-----------------------|-------------|---------------------|
| 普通股                                    |                        |                       |             |                     |
| 法定：                                    |                        |                       |             |                     |
| 於2023年1月1日                             | 5,000,000,000          | —                     | 50,000,000  |                     |
| 股份合併(附註(i))                            | (5,000,000,000)        | 250,000,000           |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及<br>2024年12月31日 | —                      | 250,000,000           | 50,000,000  |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
| 於2023年1月1日                             | 834,176,000            | —                     | 8,341,760   | 1,442,676           |
| 股份合併(附註(i))                            | (834,176,000)          | 41,708,800            | —           | —                   |
| 供股後發行股份(附註(ii))                        | —                      | 125,126,400           | 25,025,280  | 4,283,317           |
| 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及<br>2024年12月31日 | —                      | 166,835,200           | 33,367,040  | 5,725,993           |

附註：

- (i) 於2022年12月30日，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決議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本公司股本中一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股份合併於2023年1月4日生效。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9日的通函、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1日及2022年12月1日的公告。

- (ii) 於2023年2月23日，本公司按合資格股東持有的每一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配發及發行55,193,873股新股份，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26港元，而69,932,527股新股份為配售未認購供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26港元。供股(「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2.5百萬港元(相等於5,568,312新加坡元)。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17日的供股章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9日的通函、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1日、2022年12月1日、2023年2月13日及2023年2月22日的公告。

## 25.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及其變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 (a)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金額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本公司能夠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付其到期的債務。

#### (b)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指授予本集團合資格人士之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之實際或估計公允值，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就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

#### (c) 外匯儲備

外匯儲備包括因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7年9月25日批准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藉以向曾經或將會為本集團之成長及發展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

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3至56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董事會於2022年1月20日通過的決議案，議決授出合共62,464,000份新購股權，新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1056港元，其賦予僱員權利認購62,464,000股本公司股份。有關本公司購股權之詳情載於下文：

| 承授人姓名 | 報告期內購股權<br>的授出日期 | 於2024年<br>1月1日 | 因股份<br>合併而調整 | 因供股<br>而調整 | 年內<br>失效／註銷 | 於2024年<br>12月31日 | 歸屬期 | 行使期限                      | 每份購股權<br>的經調整<br>行使價<br>港元 |
|-------|------------------|----------------|--------------|------------|-------------|------------------|-----|---------------------------|----------------------------|
| 僱員    | 2021年5月21日       | 2,669,194      | -            | -          | (2,669,194) | -                | 不適用 | 2021年5月21日至<br>2024年5月20日 | 5.467                      |
|       | 2022年1月20日       | 1,221,156      | -            | -          | -           | 1,221,156        | 不適用 | 2022年1月20日至<br>2025年1月19日 | 2.026                      |
| 總計    |                  | 3,890,350      | -            | -          | (2,669,194) | 1,221,156        |     |                           |                            |

| 承授人姓名 | 報告期內購股權<br>的授出日期 | 於2023年<br>1月1日 | 因股份<br>合併而調整 | 因供股<br>而調整 | 年內<br>失效／註銷 | 於2023年<br>12月31日 | 歸屬期 | 行使期限                      | 每份購股權<br>的經調整<br>行使價<br>港元 |
|-------|------------------|----------------|--------------|------------|-------------|------------------|-----|---------------------------|----------------------------|
| 僱員    | 2021年5月21日       | 51,200,000     | (48,640,000) | 109,194    | -           | 2,669,194        | 不適用 | 2021年5月21日至<br>2024年5月20日 | 5.467                      |
|       | 2022年1月20日       | 23,424,000     | (22,252,800) | 49,956     | -           | 1,221,156        | 不適用 | 2022年1月20日至<br>2025年1月19日 | 2.026                      |
| 總計    |                  | 74,624,000     | (70,892,800) | 159,150    | -           | 3,890,350        |     |                           |                            |

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實施股份合併及供股，因此需要調整行使價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

由於股份合併及供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的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已按以下方式調整：

- 就於2021年5月21日授出的購股權而言，於股份合併後，股份數目由51,200,000股調整為2,560,000股，行使價由每股0.2850港元調整為每股5.70港元；於供股後，行使價進一步由每股5.70港元調整為每股5.467港元。
- 就於2022年1月20日授出的購股權而言，於股份合併後，股份數目由23,424,000股調整為1,171,200股，行使價由每股0.1056港元調整為每股2.112港元；於供股後，行使價進一步由每股2.112港元調整為每股2.026港元。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17日的供股章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9日的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1日、2022年12月1日、2023年2月13日及2023年2月22日的公告。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170,88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的2.5%。於2024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認購1,221,156股(2023年：3,890,350股)股份的購股權仍未行使，因此，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年初及年末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授權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均為4,170,880股。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之變動如下：

|             | 2024年              |                   | 2023年        |                   |
|-------------|--------------------|-------------------|--------------|-------------------|
|             | 購股權數目              | 加權平均<br>行使價<br>港元 | 購股權數目        | 加權平均<br>行使價<br>港元 |
| 於年初未行使      | <b>3,890,350</b>   | <b>4.3869</b>     | 74,624,000   | 0.2287            |
| 因股份合併而調整    | —                  | —                 | (70,892,800) | 4.5737            |
| 因供股而調整      | —                  | —                 | 159,150      | 4.3869            |
| 年內因行使期屆滿而失效 | <b>(2,669,194)</b> | <b>5.4670</b>     | —            | —                 |
| 於年末未行使      | <b>1,221,156</b>   | <b>2.0260</b>     | 3,890,350    | 4.3869            |
| 於年末可行使      | <b>1,221,156</b>   | <b>2.0260</b>     | 3,890,350    | 4.3869            |

於2024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認購合共1,221,156股購股權股份(2023年：3,890,350)的購股權仍未獲行使，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約0.73%(2023年：2.3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年末包括的上述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為0.1年(2023年：0.6年)及行使價為2.0260港元(2023年：4.3869港元)。於2022年1月20日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允值採用二項式模型釐定。估計公允值及該模型之重要輸入數據如下：

|             | 2022年1月20日   |
|-------------|--------------|
| 承授人         | 僱員           |
| 購股權定價模式     | 二項式          |
| 於計量日的估計公允值  | 3,064,647 港元 |
| 授出購股權數目     | 62,464,000   |
| 每份購股權的估計公允值 | 0.0491 港元    |
| 於計量日的加權平均股價 | 0.1056 港元    |
| 經調整加權平均行使價  | 2.026 港元     |
| 行使倍數        | 2.2          |
| 預期波幅        | 122.43%      |
| 預計年期        | 3 年          |
| 無風險利率       | 1.086%       |
| 預期股息收益率     | 零            |

預期波幅乃使用 Bloomberg 所收報三間相若公司的歷史波幅的股價日收益率的平均年化標準差釐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已行使(2023年：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669,194份購股權於2024年5月20日行使期屆滿時失效(2023年：無)。



##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汽車訂立若干租賃安排，租賃開始時的資本總值為 452,354 新加坡元（2023 年：517,362 新加坡元），而租賃負債的金額相同，其中皆為非現金添置。

###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

|                                    | 銀行借款<br>新加坡元    | 租賃負債<br>新加坡元     |
|------------------------------------|-----------------|------------------|
|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 847,288         | 1,466,282        |
| 現金流量融資之變動                          | (554,900)       | (758,280)        |
| 新訂租賃                               | –               | 517,362          |
| 利息開支                               | 7,612           | 42,249           |
|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 <b>300,000</b>  | <b>1,267,613</b> |
| 現金流量融資之變動                          | <b>(66,924)</b> | <b>(941,797)</b> |
| 新訂租賃                               | –               | <b>452,354</b>   |
| 利息開支                               | <b>12,047</b>   | <b>52,892</b>    |
|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b>245,123</b>  | <b>831,062</b>   |

###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所示：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於經營活動中 | <b>702,716</b> | 805,822        |
| 於融資活動中 | <b>941,797</b> | 758,280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28. 結算擔保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代表本集團向若干供應商提供 670,000 新加坡元（2023 年：670,000 新加坡元）的結算擔保。倘本集團未能向供應商結付其按金，該供應商可要求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向其支付該金額或要求規定的金額。本集團將對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承擔相應的賠償責任。結算擔保僅會於 (i) 本集團向供應商結付其所有未付按金；或 (ii) 向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提出取消結算擔保的要求後解除。結算擔保由融資項下的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授出，本公司作為擔保人。

於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由於擔保金額並不重大，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對本公司作出上述擔保的申索可能性不大，故無確認擔保撥備。

## 29. 關聯方交易

### (a)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付予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包括執行董事薪酬（附註 8）） |                |                  |
| 薪金及津貼                        | 902,341        | 975,266          |
| 公積金供款                        | 72,097         | 67,492           |
|                              | <b>974,438</b> | <b>1,042,758</b> |

### (b)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上文所述外，於年末或本年度任何時間，不存在任何有關本集團業務、本公司為訂約方且本公司董事及其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 (c) 個人擔保

於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款以本公司附屬公司若干董事共同及個別擔保。

**30. 金融工具****(a)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各類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           | 2024年<br>新加坡元 | 2023年<br>新加坡元 |
|-----------|---------------|---------------|
| 按攤銷成本     |               |               |
| 已抵押存款     | 535,373       | 524,252       |
| 銀行結餘      | 623,969       | 1,664,561     |
| 貿易應收款項    | 7,786,066     | 6,221,430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560,804       | 533,841       |
| 總計        | 9,506,212     | 8,944,084     |

**金融負債**

|             | 2024年<br>新加坡元 | 2023年<br>新加坡元 |
|-------------|---------------|---------------|
| 按攤銷成本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901,139       | 962,236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705,815       | 723,935       |
| 銀行借款        | 245,123       | 300,000       |
| 總計          | 1,852,077     | 1,986,171     |

**(b) 金融工具公允值**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彼等各自的公允值相若。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面臨經營及使用金融工具產生的財務風險。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審閱及同意該等各風險的管理政策，概要如下。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新加坡元及港元)計值，故本集團面對的外幣風險極低。本集團的經營附屬公司主要以其各自的功能貨幣進行業務交易。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外幣風險(續)

由於外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故並無呈列外幣風險的敏感度分析。

###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銀行存款、已抵押存款及浮息銀行借款相關。本集團的政策乃保持浮息借款，盡量降低公允值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波動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利率風險主要產生自其銀行結餘、已抵押存款、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

由於市場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因此並無呈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敏感度分析。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公認信譽卓著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有意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控應收款項結餘，故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不大。

對於所有要求超過若干信貸金額之客戶均會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以往到期時之還款紀錄及現時的還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的個別資料及客戶所處的經濟環境的資料。貿易應收賬款由發出賬單當日起計 30 至 90 日(2023 年：30 至 90 天)內到期。本集團一般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就使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計量減值虧損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評估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並運用如下三階段減值模型計量其減值撥備並確認其預期信貸虧損：

第 1 階段： 倘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則金融資產納入第 1 階段。

第 2 階段： 倘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但尚未將其視為已發生信貸減值，則金融工具納入第 2 階段。

第 3 階段： 倘金融工具已發生信貸減值，則金融工具納入第 3 階段。

### 最高風險額及年終分期

下表顯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大信貸風險，該信貸政策主要基於過往逾期資料(除非無需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其他資料)及於 12 月 31 日的年終分期分類。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最高風險額及年終分期(續)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12個月預期<br>信貸虧損 |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              | 總計<br>新加坡元 |
|------------------|----------------|-------------|-------------|--------------|------------|
|                  | 階段1<br>新加坡元    | 階段2<br>新加坡元 | 階段3<br>新加坡元 | 簡化方法<br>新加坡元 |            |
| 2024年12月31日      |                |             |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              | —           | —           | 7,981,693    | 7,981,693  |
|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             |             |              |            |
| — 正常**           | 565,526        | —           | —           | —            | 565,526    |
| 已抵押存款            |                |             |             |              |            |
| — 尚未逾期           | 535,373        | —           | —           | —            | 535,373    |
| 銀行結餘             |                |             |             |              |            |
| — 尚未逾期           | 623,969        | —           | —           | —            | 623,969    |
| 總計               | 1,724,868      | —           | —           | 7,981,693    | 9,706,561  |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12個月預期<br>信貸虧損 |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              | 總計<br>新加坡元 |
|------------------|----------------|-------------|-------------|--------------|------------|
|                  | 階段1<br>新加坡元    | 階段2<br>新加坡元 | 階段3<br>新加坡元 | 簡化方法<br>新加坡元 |            |
| 2023年12月31日      |                |             |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              | —           | —           | 6,254,180    | 6,254,180  |
|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             |             |              |            |
| — 正常**           | 538,706        | —           | —           | —            | 538,706    |
| 已抵押存款            |                |             |             |              |            |
| — 尚未逾期           | 524,252        | —           | —           | —            | 524,252    |
| 銀行結餘             |                |             |             |              |            |
| — 尚未逾期           | 1,664,561      | —           | —           | —            | 1,664,561  |
| 總計               | 2,727,519      | —           | —           | 6,254,180    | 8,981,699  |

\* 就本集團應用減值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披露如下。

\*\* 計入按金、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在尚未逾期時被視為「正常」，且無資料表明該等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反之，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可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按等同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由於本集團之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未表明不同客戶群之虧損模式存在顯著差異，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進行分組的逾期天數計算。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面臨之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之訊息：

|             | 預期虧損率<br>% | 2024 年       |              |
|-------------|------------|--------------|--------------|
|             |            | 賬面總額<br>新加坡元 | 虧損撥備<br>新加坡元 |
| 即期(未逾期)     | 0.57       | 5,737,149    | 32,987       |
| 1 至 30 日逾期  | 0.49       | 575,607      | 2,798        |
| 31 至 60 日逾期 | 0.45       | 3,111        | 14           |
| 61 至 90 日逾期 | 0.16       | 2,475        | 4            |
| 多於 90 日逾期   | 9.61       | 1,663,351    | 159,824      |
|             |            | 7,981,693    | 195,627      |

|             | 預期虧損率<br>% | 2023 年       |              |
|-------------|------------|--------------|--------------|
|             |            | 賬面總額<br>新加坡元 | 虧損撥備<br>新加坡元 |
| 即期(未逾期)     | 0.51       | 5,405,196    | 27,502       |
| 1 至 30 日逾期  | 0.24       | 813,081      | 1,969        |
| 31 至 60 日逾期 | 0.03       | 22,373       | 6            |
| 61 至 90 日逾期 | 0.04       | 10,243       | 4            |
| 多於 90 日逾期   | 99.45      | 3,287        | 3,269        |
|             |            | 6,254,180    | 32,750       |

預期虧損率基於實際損失經驗。調整上述預期虧損率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經濟狀況之間的差異，當前狀況及本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預期壽命之經濟狀況的看法。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之變動情況如下：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於 1 月 1 日      | 32,750         | 47,593         |
| 年內確認／(撥回)之減值虧損 | 199,885        | (14,399)       |
| 撇銷             | (41,476)       | —              |
| 匯兌調整           | 4,468          | (444)          |
| 於 12 月 31 日    | 195,627        | 32,750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提供本集團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         | 2024 年     |              |              |
|---------|------------|--------------|--------------|
|         | 預期虧損率<br>% | 賬面總額<br>新加坡元 | 虧損撥備<br>新加坡元 |
| 即期(未逾期) | 0.83       | 565,526      | 4,722        |

|         | 2023 年     |              |              |
|---------|------------|--------------|--------------|
|         | 預期虧損率<br>% | 賬面總額<br>新加坡元 | 虧損撥備<br>新加坡元 |
| 即期(未逾期) | 0.90       | 538,706      | 4,865        |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在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時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則本集團按照等於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於 1 月 1 日   | 4,865          | 241,903        |
| 年內撥回的減值虧損   | (289)          | (236,731)      |
| 匯兌調整        | 146            | (307)          |
| 於 12 月 31 日 | 4,722          | 4,865          |

### 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本集團通過持續監控其貿易應收款項的個別情況管理信貸風險集中程度。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約 65% (2023 年：43%) 貿易應收款項應自前三大客戶收取。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委派一個團隊負責釐定信用額度和信用批准。

### 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主要與具備高信貸評級之銀行交易。於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原因是該等金額乃存放於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等且信譽良好之銀行。

本集團透過參考違約可能性及根據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所公佈的信貸評級得出之回收率就該等結餘評估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認為於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本集團因資金短缺而難以應對財務負債的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流動資金風險來自本集團經營及融資活動的一般資金。本集團積極管理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經營現金流，以確保充足的營運資金要求及應對還款與融資需求。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金融負債基於合約未貼現償還責任的到期情況。

|             | 2024年12月31日    |              |              |            |
|-------------|----------------|--------------|--------------|------------|
|             | 按要求或一年<br>新加坡元 | 一至兩年<br>新加坡元 | 二至五年<br>新加坡元 | 總計<br>新加坡元 |
| 貿易應付款項      | 901,139        | —            | —            | 901,139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705,815        | —            | —            | 705,815    |
| 租賃負債        | 566,500        | 280,544      | 16,435       | 863,479    |
| 銀行借款(附註)    | 66,919         | 66,919       | 133,837      | 267,675    |
|             | 2,240,373      | 347,463      | 150,272      | 2,738,108  |

|             | 2023年12月31日    |              |              |            |
|-------------|----------------|--------------|--------------|------------|
|             | 按要求或一年<br>新加坡元 | 一至兩年<br>新加坡元 | 二至五年<br>新加坡元 | 總計<br>新加坡元 |
| 貿易應付款項      | 962,236        | —            | —            | 962,236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723,935        | —            | —            | 723,935    |
| 租賃負債        | 768,816        | 465,592      | 86,084       | 1,320,492  |
| 銀行借款(附註)    | 300,000        | —            | —            | 300,000    |
|             | 2,754,987      | 465,592      | 86,084       | 3,306,663  |

附註：於2023年12月31日，此等銀行借款未貼現本金總額為300,000新加坡元。經計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相信銀行將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以要求即時還款。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銀行貸款將根據有關貸款協議內所載列之預定償還日期於報告期末後一至五年內償還。於2023年12月，本金總額及利息現金流出達至307,612新加坡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其持續經營能力，以支持其業務及最大化股東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變動管理其資本架構及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退回資本或發行新股、發行新債券、贖回現有債券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於截至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發生變動。

本集團的外部資本要求為維持其在聯交所的上市，公眾持股量須至少為股份的 25% (2023 年：25%)。

本集團自股份過戶登記處收到一份顯示非公眾持股量的報告，其顯示兩年持續遵守 25% 的限制。

於報告期末按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之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銀行借款   | 245,123        | 300,000        |
| 租賃負債   | 831,062        | 1,267,613      |
|        | 1,076,185      | 1,567,613      |
| 權益總額   | 13,941,171     | 14,123,158     |
| 資產負債比率 | 7.7%           | 11.1%          |

違反財務契諾將允許銀行即時收回借款。截至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並無違反任何計息借款的財務契諾。

##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之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              | 附註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投資於附屬公司      |    | —              | —              |
| <b>流動資產</b>  |    |                |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6,574,583      | 6,171,958      |
| 銀行結餘         |    | 3,341          | 403,569        |
| 流動資產總額       |    | 6,577,924      | 6,575,527      |
| <b>流動負債</b>  |    |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244,941        | 238,511        |
| 流動資產淨額       |    | 6,332,983      | 6,337,016      |
| 資產淨額         |    | 6,332,983      | 6,337,016      |
| <b>權益</b>    |    |                |                |
| 股本           | 24 | 5,725,993      | 5,725,993      |
| 儲備           |    | 606,990        | 611,023        |
| 權益總額         |    | 6,332,983      | 6,337,016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本公司之儲備概要如下：

| 本公司                                | 股份溢價<br>新加坡元 | 購股權儲備<br>新加坡元 | 累計虧損<br>新加坡元 | 總計<br>新加坡元   |
|------------------------------------|--------------|---------------|--------------|--------------|
|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 24,233,418   | 1,373,145     | (14,212,171) | 11,394,392   |
| 供股時發行股份                            | 1,284,995    | —             | —            | 1,284,995    |
| 供股時發行股份的交易成本                       | (105,625)    | —             | —            | (105,625)    |
|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1,962,739) | (11,962,739) |
|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 25,412,788   | 1,373,145     | (26,174,910) | 611,023      |
| 購股權失效                              | —            | (1,174,452)   | 1,174,452    | —            |
|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4,033)      | (4,033)      |
|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5,412,788   | 198,693       | (25,004,491) | 606,990      |

## 33. 承擔

報告期末已簽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承擔如下：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70,934         | 575,000        |

## 34.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於 2025 年 3 月 31 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五年財務概要

自己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擷取的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現列如下：

|              |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                             |                             | 2024 年<br>新加坡元              |
|--------------|-----------------------------|-----------------------------|-----------------------------|-----------------------------|-----------------------------|
|              | 2020 年<br>新加坡元              | 2021 年<br>新加坡元              | 2022 年<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新加坡元              |                             |
| <b>業績</b>    |                             |                             |                             |                             |                             |
| 收益           | 26,263,891                  | 26,219,156                  | 26,244,251                  | 23,463,313                  | <b>25,807,716</b>           |
| 除稅前虧損        | (1,001,405)                 | (4,003,270)                 | (9,047,901)                 | (5,105,708)                 | <b>(411,626)</b>            |
| 所得稅減免／(開支)   | 189,995                     | 398,335                     | 383,440                     | (8,649)                     | <b>—</b>                    |
| 年內虧損         | (811,410)                   | (3,604,935)                 | (8,664,461)                 | (5,114,357)                 | <b>(411,626)</b>            |
|              |                             |                             |                             |                             |                             |
|              | 2020 年<br>12 月 31 日<br>新加坡元 | 2021 年<br>12 月 31 日<br>新加坡元 | 2022 年<br>12 月 31 日<br>新加坡元 | 2023 年<br>12 月 31 日<br>新加坡元 | 2024 年<br>12 月 31 日<br>新加坡元 |
|              |                             |                             |                             |                             |                             |
| <b>資產及負債</b> |                             |                             |                             |                             |                             |
| 總資產          | 28,783,966                  | 25,758,706                  | 18,276,921                  | 17,587,705                  | <b>16,864,861</b>           |
| 總負債          | (8,956,918)                 | (4,849,743)                 | (4,549,695)                 | (3,464,547)                 | <b>(2,923,690)</b>          |
|              | 19,827,048                  | 20,908,963                  | 13,727,226                  | 14,123,158                  | <b>13,941,171</b>           |